

萬有文庫

第一集二編簡圖五編百極

王雲五主編

西洋教育思想潮流發達史

(四)

科爾爾著

于熙儉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省立新竹高中圖書館



00010800

萬有文庫

第一集二編五編百種

王雲五  
著編圖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西洋教育思想潮流發達史

(四)

于熙儉譯  
科爾謂著

漢譯世界名著

010800

## 第二章 馬丁路得之教育思想

大概一四七六年時阿基柯拉(Rudolph Agricola)之到意大利來，可說是德國文藝復興的一個信號。從一四五六年到一五〇六年德國已經設立了九個大學，不過其課程不是人文主義的。北方所缺乏的，并不是知識著名的劉希林(John Reuchlin)到佛羅稜薩和羅馬時，以致使羅馬的一個希臘文教師半驚半氣的說：『希臘已經飛到阿爾卑斯山之北去了！』日耳曼也不缺乏堅持和果決之心。劉希林有一次曾經把一個金幣給一個猶太人，要他解釋一句難深的希伯萊文。他是一個研究希伯萊的學者，一有提議焚燬希伯萊著作的時候，他極力爭辯。正如胡騰(Ulrich von Hutten)所說的：劉希林和伊拉斯莫斯是『日耳曼的一對眼睛』。

日耳曼的文藝復興運動比意大利的要斬截而確定些。日耳曼的文藝復興不像意大利的是，有一定導引線的。如果君士坦丁堡不被克服，意大利一定還是有一種文藝復興，但是如果意大利

沒有文藝復興，則日耳曼不知是否仍舊會產生文藝復興。北方的學者很能感覺得他們自己當時那種批評的精神。正如胡騰所說：『學術發達，人的心智驚醒，在這種時代活着實在是非常快樂的。』

不過日耳曼也像意大利一樣，他們的大學總是附老的經院學派之下。教會和新派的僧侶不僅決意要保存過去的傳統，而且要毀滅希伯萊的著述，因為這種著述漸漸引起了學界的注重。劉希林經過了許多逼迫之後，於一五二〇年為教皇所定罪，人文主義已經是開始敵視教會的專制，到馬丁路得（Martin Luther）時，便完全造成一種分裂了。日耳曼大半的學者並不想與這些反叛的僧侶轉入同一漩渦。劉希林和伊拉斯莫斯是不加入他們的，但是得着了梅蘭克吞（Melanchthon）和胡騰有力的擁護。現在的中心的問題，并不是人文主義或其他形式的教育，而是社會的行政以及教義的問題。

馬丁路得所受的教育，可以表明當時北方教育的情形。他因為父母對他嚴厲，從家裏被迫出來，但是在學校裏也還是沒有好的遭遇，有一天上午曾經接連着被打過十五次。他以為學校便是監獄，地獄，滌罪所，學生便是被犧牲的烈士。他聲言說：『我們完全沒有學着什麼東西。』他還問了

一個很顯然的問題：「一個學生化二十年或二十年以上的功夫，學着一點粗陋的拉丁文，爲的就是要作一個牧師或是讀一篇獻祭的禱文，這便是他讀書唯一的目的麼？」

路得在曼斯斐爾特（Mansfeld）所入的那個拉丁學校，其課程是和平常學校一樣的簡單無味。文法教科書是用多那忒（Donatus）的；在活體印刷術未發明之前，這種教科書是刻在木板上。西細阿哲那斯（Cisio Janus）是一本助記憶的詩體課本，幫助學生記憶教會節歷的。完全用機械的方法背誦。我們可以舉出這本詩的第一句可知這書的性質如何：Cisio Janus Epy Sibi Vindicat。這句詩的 Cisio 是代替 Fest of Circumcision，Janus 代替 January，Epy 代替 Epyrphany。多那忒的文法和這本詩集便是當時主要的課程。此外，路得所學的恐怕還有十誡，兒童信條，主禱文，及其他詩篇等。這種課程的性質，就可知所用的方法如何了。學生學習完全是用機械的記憶，如果有什麼字句的錯誤，便受鞭打。

路得少年時的環境，完全是一種極端嚴厲的壓迫。一方面，一般羣衆以及官廳之相信巫術和迷信使他也受到很深的印象。但是在另一方面，至少在外面的一切儀節上，他是要顯出很虔誠的。

他說：「在兒童的時候，他們禁止我一切的遊戲。凡做紙牌的，吹簷笛的，演戲的，都不許進教堂來。如果有任何學生玩什麼遊戲，或是跳舞，或是看什麼表演或戲劇，後來就要認罪。」

十四歲的時候，路得便進入馬德堡（Magdeburg）的一個學校，大概是共同生活兄弟會所辦的。在這裏他在別人家門口唱歌以討食物，這是當時貧窮學生一般的風氣。有一次他和幾個同學在一個農家門口聽見一個農夫粗暴的聲音便逃走，但其實那農夫是拿食物給他們的。第二年（一四九八年）他又是在同樣情形之下進入埃塞那哈（Eisenach）的一個學校。這裏有幾個慈善的朋友帶他在家裏住。十八歲的時候他進入耶爾福大學（University of Erfurt），這是一個正宗派經院學派的學校，同時也是德國最大的大學之一。在這裏他每日的工作是要進禮拜堂。「好的祈禱等於讀一倍的書。」其餘一天的時間，便是分配在教室和圖書館裏。那時他們大學裏好像還不教希臘文，而路得對於拉丁文的興趣不是因其語文或文學上的價值（如人文主義者的主張），而是因其對於人事關係上的興趣。有一個短時期他對於法律也有興趣，但是到一五〇五年七月十七日他又入耶爾福的奧古斯丁僧院做一個僧徒。這是因為他一種函莽未費思索

的決定，後來他又後悔不肯的。

後來有一個巡查的牧師來看見路得的情形，便准許路得脫離僧院的束縛，讓他自由去讀書。在僧院的時候，路得專心研究聖經和聖奧古斯丁，雖則他同時也還是研究中古的神學。在這裏他常常為許多影像和試探所滋擾，懷疑和失望也圍困他的心靈。他這時已私心覺得教會的組織不是無錯誤的。

一五〇八年威丁堡大學(University of Wittenberg)請他擔任哲學教授。這個大學成立祇有幾年工夫，這裏的經費是由諭令和教皇的釐定而來的。我們對於這個大學現在還曉得一點歷史。一五〇七年瑟爾(Christopher Scheurl)被選派為這個大學的校長。當年他出版了一本演講集，在序言上他說這裏的天氣是怎樣溫和，人民是怎樣好，教授的薪水是八金哥爾登(gulden)一年，學生給與學位是不收費的，有許多權利是和老的大學一樣的，學校裏有學問的人才很多。學校的師生不准進旅館，或是攜帶武器。各科的教授關於教會法律的有七位，關於神學的有五位，政府法令的有三位，醫學有四位，文學有三位，哲學有九位，有一個是專教司各脫斯(Geotus)的，另一

個是教阿奎那的。有時一個教授同教兩三項課程，但是上面的統計並沒有重複計算。課程中沒有歷史，希臘文，希伯萊文，或自然哲學。

因為某種緣故，路得在耶爾福大學演講了一些時，但不久又回到威丁堡大學，一五一二年在這裏得博士學位。在這時期（一五一一年至一五一二年）他因為某項使命到羅馬，但是這次他所見的羅馬使他失望。他在檀香拾級上一直向上朝拜的時候，他似乎聽到一句話是他一向便聽見的。「正直者以忠信而活着」，這便是他後來宗教改革的警語。

路得受聖奧古斯丁和無名氏的日耳曼神學很深切的影響。他在威丁堡大學所教的神學便是這樣的。一五一五年他根源於劉希林的辯論寫了一本無名人的信札（*Letters of Obscure Men*），譏諷當時那些教會的名人，使全歐洲的人都大笑起來了。日耳曼的心靈被他所驚醒所刺激了，他們也準備着揭示教會那腐敗的九十五規條了。後來路得毅然焚燬教皇懲罰他的勅書的時候，他自立的教育便完全了。自此以後，他不是一個學習者，而是一個導師了。

路得的文字雖然似乎過於激烈，但是他一五二四年所寫的爲教會學校上各市長及長老書，

以及一五三〇年所演講送兒童入學之義務，實在是包括了一種教育系統的大綱：

(一) 教育原本是一種宗教職責。祇有好的拉丁學校纔可請牧師教師以及專門學者。拉丁學校之發微實在是一件可悲的事。但宗教雖是教育主要的基礎，然而并不是唯一的基础。『即使沒有靈魂，沒有天堂，沒有地獄，然而為塵世的緣故，也還是必須設立學校。』

(二) 人人子女都應當受教育，即算每日祇有兩點鐘也是好的。這種規定須由各縣縣長執行。此外，凡有天才的兒童應當選擇出來，由政府所請的教師教導。否則不僅宗教要受損失，即國家的事業和國民性也要受損失。

(三) 教師的職務祇比宣教師次一等。『如果我不是一個宣教師，則除了做教師之外，我不會去做任何別的事。我們不要管世人對於教師是怎樣的看法或是怎樣的獎勵，祇要看上帝是怎樣的看法就是了。』

(四) 路得對於課程方面，同樣注重希伯萊文，希臘文，拉丁文，以及本土語文，不過最後一種應當多從談話方面學習，而不從書本上去學習。數學是合乎大學程度學習的。歷史，哲學，辯論學，修

辭學，音樂等，對於心智都各有相當的影響。「如果一個教師不會唱歌，我是不大看得起他的」，路得的這句話說得頗令人好笑，與音樂並行的還有體操，因為自古希臘以來，這兩項東西似乎是以呼彼應的。路得以爲擊劍，角力，決闊等，都是有益於身體的美麗，健康，活潑的。

(五) 至於教育的方法，路得以爲對於事物的知識和明瞭應當在字句之先，語文學方面活的語文很是重要，對於青年訓導的方法應當溫和。

## 第四章 喀爾文之教育思想

梅蘭克吞 (Philip Melanchthon 1497-1560) 是布利登 (Bretten) 一個製造武器的兒子，是劉希林的姪兒。他對於德國教育改革的貢獻，正如馬丁路得對於宗教改革的貢獻。他對於各種學科差不多都有相當的造就；在杜平根大學他擔任教授，所教的有經典，演講，歷史；到一五一八年他便到威丁堡大學教希臘文。在這裏他吸引了各國來的許多學生，法國和英國請他都拒絕不去。他建設了許多改良的學校，甚至於大學；是一個努力提倡人文主義者；是一個許多教科書的著作者，特別是關於修辭學，文法，神學，哲學。由此他獲得了一個光榮的頭銜——日耳曼的導師。

雖則如此，但是梅蘭克吞對於歐美新教派的學校，遠不及喀爾文 (John Calvin 1509-69) 所發生的影響之深切而永久。喀爾文在納永 (Noyon)，巴黎，奧爾良 (Orleans)，部耳日 (Bourges) 等處，對於文法和人文的學科受了很充分的教育，到一五三二年或一五三三年時他忽然歸依新

教。從此以後，他主要的便是一個研究神學者。他那一本著名的基督教之組織，是當他還祇有六歲時所寫的。

喀爾文並不是一個逝世者。他對於日內瓦市政府擬了一個很詳細的改革計劃，其中有很多是關於教育的。在一五三七年和一五三八年他還替小學校擬了一個課程表。每個小孩子在禮拜日中午都要聽教會問答的課。小孩子忽略了這一點的，他們的父母就要受國家的處罰。學校裏每日應有一點鐘是唱聖詩的。拉丁文法，本土語文，算術，公民訓練等，在課程裏也應有一個地位。高等學校和大學應當是訓練新教徒的一種學校。日內瓦是一種中心城市，所以便成為歐洲改革運動的中心點。喀爾文氏的教育組織如此之完備，以致耶穌會 Ratio Studiorum 有一部分就是抄襲喀爾文的。

的確，喀爾文的教育實在傳播到日內瓦很遠以外去了。法蘭西，荷蘭，蘇格蘭，英格蘭，及其在美洲的殖民地等，有些方面都受了這種影響的益處。喀爾文與馬丁路得不同，他是重推論的。譬如他是第一個神學家說明出借金錢取利息是可以的，雖則這在摩西的法律上是不許可的。喀爾文說

摩西這種法律完全是重人情的，所以其根源是人道的，其採行是地方性的。喀爾文自己有一種神學的體系是非常合理的，祇要別人認定他的前提是對的。因此，在美洲法蘭西蘇格蘭等處的喀爾文信徒，因為讀過他的那本基督教的組織，所以是非常好辯的，也是好學的。美洲新英格蘭的清淨教徒最初的成績，是設立普通學校和哈佛大學。喀爾文的傳統思想是主張苦力工作的，對於賺錢也認為並非是不法的行為。此外，喀爾文的信徒雖然對於禮拜日的休息是遵守的，但對如教會其他的節期是不管的。但是在另一方面，他們雖然非常之勤儉，然而以為慷慨解囊是一種不可少的德性。喀爾文對於申命紀（Deuteronomy）的評語有幾句話是可以千古不朽的：「我是主人，但是專制的；我是主人，但我也兄弟；我是主人，但在天上我們大家有一個共同的主人：我們好像一個家庭一樣。」

喀爾文是愛真理的；他相信理智和教育是達到真理的途徑。因此，不僅日內瓦的教育思想瀰漫於歐洲大陸，即算英國在伊利薩伯皇后死之先的牛津大學和劍橋大學，也屈服在此種勢力之下。在一五七八年，喀爾文的宗教問答和基督教的組織，是牛津大學每個學生的必修科目。這種新

的神學在歐洲的大學如海得爾堡(Heidelberg)、烏得勒支(Utrecht)、法國的胡根那學院(Huguenot Coll<sup>o</sup>ge<sub>3</sub>)，以及新英格蘭清教徒所辦的大學等，都得到了勝利。蘇格蘭想與日内瓦抗爭，設立了一種強迫教育的制度，但是因為經費不足未能成功。他們的確立定了一種宗教和民治教育的基礎，差不多使無論貧富都能受到教育。

喀爾文或清教徒式的教育主要的特徵可說是勤奮、準確、道德訓練、良知，教育是為羣衆的而不是為少數的，喜愛辯論等。

## 第五章 科學之復興運動

古希臘人所追求的，是一種百科全書式的教育，對於科學和哲學同樣的重視。他們有數學家，天文學家，物理學家，還有醫生。他們的文化有一種很嚴重的特性，就是文學的，玄想的，藝術的。到十五世紀文藝復興時代，一般人文主義者把他們的精力集中於研究拉丁文的經典，不過有時他們也有一點新的眼光引用於科學方面。從狹義上講起來，所謂人文主義者，不過就是摹倣西塞祿而已。像這種學者，有坡佐 (Poggio)，本波 (Bombo)，薩多雷托 (Sadolet) 等。但是此外也還有人文主義的改革家，人文主義的科學家。譬如伊拉斯莫斯和謨耳 (More) 就是利用希臘和拉丁的學術，從事於社會革命，至於哥白尼 (Copernicus)，伽利略 (Galilei)，法蘭西斯·培根等，則對於科學有一種新的進展，打倒從前亞理士多德演繹的邏輯，而用歸納的方法從事於查究。

如果宗教改革的運動也和文藝復興一並提起來，則有第四種人文主義者。馬丁·路得 (Martin

（Dr. Luther）和梅蘭克吞，喀爾文，諾克斯（Knox）諸人一樣，是把文學屈服於宗教信仰；從另一觀點看來，耶穌會也是如此。宗教改革運動引起了很激烈的爭辯。這種爭辯更引起了對於古代語文的研究。不過宗教的爭論，對於科學沒有什麼大的幫助的。從科學的立場看來，這種爭論至多的貢獻也不過就是沒有束縛哥白尼的理論，以及阻止對於自然界查究的潮流。

那班大科學家如哥白尼，芬奇，伽利略等，其根本的動機，乃是為增進人類的幸福，這是無疑的。再簡單言之，就是他們求知欲的發洩。這裏面包含人類想勝過環境的目標。至於道德方面是否也要進步，那就不能確定。因此，科學的人文主義者與社會的人文主義者，與文字的及宗教的人文主義者又不同。伽利略，伊拉斯莫斯，坡佐，梅蘭克吞都是代表各種不同的方面，不過都是與教育上人文主義的傳統思想有關連的。

一五四三年哥白尼在天體的革命一書中有一封信是向教皇道歉，因為這書裏面的理論與正宗思想是相反的。他引證幾個古人的意見，說地球是移動的，然後再說明他這種革命的思想乃是古來一致的：

我假定了地球是轉動的理論之後，然後我又經過了許多年的研究之後，看別的行星的動作與地球的動作比較起來，並計算每個星的移動，則不僅牠們那種轉動的現象可以合理的說明出來，而且各星的連續性，牠們的大小，牠們的軌道，以及天空的各方面，都成為一個系統的整個，以致如果那一小部分有什麼變動，則其他的天體以至於整個的宇宙，都會混亂起來。

但是一種理論能够維持了一千餘年之久，是不容易打倒的。托勒密（Ptolemy）的理論是但丁所最認可的，也是中古時代的各科學家所同意的，差不多是公認為一種神聖不可侵犯的道理。比薩（Pisa）著名的教授伽利略除了自己對於科學上的那些發見之外，也非常熱心的擁護哥白尼的理論，終於在一六一五年為異端裁判所（Inquisition）所定罪。他們痛罵着哥白尼的理論「在哲學上是講不通的」、「與聖經是直接相衝突的」。伽利略被迫着要收回前言。一六三年他出版的世界兩大理論之談話（就是托勒密和哥白尼的理論），又引了別人對於他的攻

擊。他採取談話的形式，還是不能遮掩對於托勒密的理論那種冷淡的態度，於是異端裁判所又召他到羅馬，取消他的言論。當時在上的人對於這種科學研究的態度是非常認為不妥當的，特別是那些受過亞理士多德理論訓練的形而上學者。

歸納的方法，是法蘭西斯·培根所完成的。這種方法是亞理士多德、羅哲爾·培根、伽利略及其他許多學者曾經採用過，而現在法蘭西斯·培根再在他所著的新奧爾伽農（Novum Organum）中，充分的發揮出來。他脫離已往那種無謂穿鑿演繹的辯論，而追求一種新的有用的真理。正如馬可梨所說的：「他並不是建築那條路，也不是發見那條路的，也不是第一個測量計畫那條路的，而他是第一個引起一般人注意這個豐富的無窮的源泉，這源泉是許久為一般人所忽視了的，而是祇有走這條路能達到的。他的貢獻，是使那條路從前祇有幾個鄉民販卒所走的，現在引起許多上等人來走了。」

論到他的論文集和那百科全書式的革新（Invenitio），我們不必多說。現在我們要講到他那對於大學研究改革的理想，這便是他所著的新大西島的題材。新大西島是太平洋中一個想像

的島，假定這裏的居民都是受了很好教化的，是聖巴托羅繆(St. Bartholomew)所辦導的。這裏的官員是不腐化的，不肯受加倍的俸祿。這國的中心點是所羅門之宮 (Solomon's House)，已經設立了一千九百年之久，「是世界上最高尚的處所，是這個國家的燈籠。」這個宮裏的主人把最寶貴的珠玉拿給客人觀看。然後再敘述這個宮殿實際的情形。依照邏輯的次序，從這個宮殿的目標，而論到牠的方法和工具，各部工作人員的職務和工作，最後述及所採用的禮節儀式。

所羅門之宮根本的目標是什麼呢？是追求因果關係的知識。在這裏研究物體運動的祕訣，「人類領域的擴大，以至於創造一切可能的事物。」所羅門之宮所預備的材料以爲歸納工作之用的，有掘發，鑽窯，高塔等。凡是隱士想在幽靜的地方過一生的，應當觀察那些有用的東西。這裏其他的寶藏則有急瀨，溪流，鹹水湖及淡水湖，機器，井泉源，廣大的試驗室，衛生室，浴所，果木園，花園，公園，動物園，啤酒釀造所，糕餅廠，廚房，醫藥室或藥房，機械場，蒸汽爐，光學及鑄錠之試驗室，聲音試驗室，香料室，機器室，寶石，水晶，化石，數學室，錯覺試驗室等。

各部主持的人是這樣分配的：有十二個「光明的商人」，其職務是從別處搜集學識的材料，

如書籍和試驗的標本；有三個「劫掠者」，從各書上搜輯試驗的材料；有三個「祕密人」，搜集各種機械方面的試驗，及正式科目以外之其他研究或技術；有三個編纂人，編輯上述的種種材料；三個「施與人」，把同工者試驗的結果歸納為有益的結論；有三盞「燈」，審查已做的工作，并由這些工作引到更高深的試驗；有三個「接芽者」去執行并報告這種指導的工作；最後，有三個「自然界的解釋者」，把同工中的種種發見歸納為更偉大的成語格言或定理。

在這種複雜的規條之下，我們可以認清楚培根追求這種有系統的知識，以及由試驗和歸納以擴大，其中心點之所在。所羅門之宮是一個極大規模的科學學校，其基礎是研究，其主要的工作是試驗，其方法是歸納，其目標是要增大人類的能力。新的學生不斷的受訓練以補充前代的科學家。這大學也斷然的決定有些發明是可以發表的，有些則是要守秘密的；有些是政府都不應當曉得，有些則祇是不讓羣衆曉得。有一種知識是祕傳的，有一種知識是公開的。

現在我們講到禮節儀式。有許多儀式慶祝成功的發見，也有方法永遠紀念偉大的發明者。專有一個「展覽室陳列各項最優良最希罕的發明模型或樣品」。另有一個展覽室專陳列各偉大

發明者或發見者的塑像，其中祇有哥倫布是具名的，其他如船隻，火藥，音樂等的發明者，則僅僅說明是某項發明者而不具名。各地方的發明者可以額外得到豐富的光榮的獎品。關於聖詩禮拜祈禱等，在這裏祇是敷衍而已。

這個研究的大學祇是爲公共的利益而設立的。有許多有益的發明，還有些關於「自然災害的預言」。如疾病，瘟疫，飢荒，地震，洪水，彗星的出發，氣象的變化等等，以及如何應付這些災害的方法，這大學都按時發出通告，在各城宣佈。

我們可以問：現代是否有這樣高尚的大規模的學術機關呢？固然，現代的大學有許多地方是與所羅門之宮相同的，但是我們曉得培根當時的那些大學與他的那種偉大理想是相差得幾樣遠。那時的那些大學還是繼承着古希臘那種辯證法。

馬可梨說：「如果柏拉圖能够多活幾年寫完那本 *Critics*，恐怕就可以有一本與新大西島的理想正相反的書了。我們可以想到如果在他的共和國裏設立了一個所羅門之宮，他會怎樣的憤怒！他會馬上發出命令，要把那些啤酒釀造所，香料製造所，藥品製造所等，趕快拆毀下來；也會很

嚴厲的趕走各部主持的人員，如「光明的商人」、「劫掠者」、「燈」、「開闢者」等。」

## 第六章 耶穌會及其學校

易洛內細阿 (*Ignatius*) 是一四九一年生於西班牙巴斯克省之羅耀拉堡壘 (*Castle of Loyola*)，是沿西班牙的風俗在一個貴族家庭裏所受的教育，後來在軍隊裏做一個軍官。一五二一年他在刊普羅那受了傷，當療治休養的時期他讀聖徒傳記受了很深的感動，於是退隱而過一種祈禱和默想的生活，結果他寫了一本「操練篇」 (*Book of Exercises*)，這可說是一本實行禁慾主義的手冊。他想使回教徒變為基督教徒，於是一五二三年便到猶太聖地去，但後來被迫離開耶路撒冷，於是專心想讀書，在刊普羅那和一班小孩子同讀拉丁文，後來入西班牙的大學，最後入巴黎大學，在這裏他獲得博士學位。在巴黎的時候，因為他那種強有力的人格，吸引了許多特出的充滿熱忱的同學。在一五三四年他這班朋友便發誓過一種貧困操節的生活，并往聖地去服務。但是因為他們不能做到最後一條，便擬訂一種規程，成立一個新的教派，於一五四〇年得到教皇

的准可。這個新的教派定名爲耶穌會 (Society of Jesuits)，入會的會員不是從前的或新派的僧侶，而是教會正式的牧師會吏之流。易格內細阿是他們的第一個將軍。他們自初便採用軍隊的名稱，如一團或一營之類，是因爲他們原來的目的是要與新教派 (Protestants) 闘爭。但實際上他們最先那班熱心信徒不是新教派，而是回教徒。他們不久採用了一個簡單的名稱，叫做耶穌會徒 (Jesuits)，這最初是他們的敵人給他們的。最初他們的會員是派往天主教及異教的國家，後來因教皇之商請，或是在日耳曼方面因國王之敦請，乃派往各新教派國家。當然，不久新教派也成爲耶穌會的敵人，因爲他們完全是一種服務的性質。耶穌會徒那種熱忱和完全犧牲的精神，使他們成爲天主教反對新教派的主力軍。易格內細阿是一五五六年死的，一六二二年封爲聖徒，但是他這種精神和努力在後來的將軍之中還是能够繼續保持下去。

雖則耶穌會主要的任務不是教育，但是他們對於青年的教育，從最初便是很注意的。一五四〇年教皇的准令上便說明了這會應有的目標：「在善良的生活和宗教的知識中促進靈魂的進步；公開宣講以傳播基督教的信仰；精神的鍛鍊；慈善的工作；特別對於教會中的青年和無知的人

應施以教育。」該會主要的目標，可由該會的標語表現出來：「一切都是爲上帝更大的光榮。」(OBI-Dia ad Majorem Glorian)。但是這句標語的意思是很含糊的，新教派的信徒也可採用同樣的標語。在實行上，該會的目的是保護教會，對抗教會的敵人。因此，耶穌會的教育是保守的。學生應當吸收并熟讀已往已認可的知識；但甚至也可鼓勵他們從事於獨創和思想，不過不能反抗正宗派的立場，或是對於已准可的道義加以批評，因為歸根講起來，耶穌會最大的目的乃是要擴充教會的勢力，而不是做慈善事業。

耶穌會的憲章共分十章，其中第一章是最長的，大半也是關於教育的。該會信徒最後的誓言有一句是：「對於兒童的教育應特別注意。」耶穌會的學校雖然至今還有勢力，但是他們對於教育最大的貢獻在歐洲造就最好的人才，還是在十七世紀以及十八世紀早期的時候。在這個時期，他們所辦的教育比歐洲以前任何時期的教育都要有系統的計劃些。每個預備入會的信徒，準備的時期自幼共須十八年，其中有幾年完全是從事於教書的；在教書的這幾年中，他自己的學課完全停止，宗教的鍛鍊也減少時間。

耶穌會的學校是有特殊基金辦理的。除了後來有些君王侵佔他們的財產的時候，入學的學生是不收學費的。即在易格內細阿在生的時候，他們就已經在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法蘭西、日耳曼等處，設立了一些學院。在一七七三年該會受壓迫之前不久，他們共有六百六十九個學院，學生人數共有二十萬，此外還有些其他的高等學校。在他們受壓制的時期（一七七三年至一八一四年）所受的損失，恐怕後來未能完全恢復，不過至今還有許多耶穌會的學院還是繼續辦理的，大半分佈在英國和美國。此外，在悉德尼（Sydney）還有兩個耶穌會的學院。

耶穌會的學校勢力最大時其最大的特點便是有系統。沒有任何部分是隨機遇而定的，或是個人隨時主張的，雖則後來漸漸有些部分因地方特殊的需要，而對於學校的組織有所更改（到如今則變更更大。）行政是完全集中的；這種辦法有一種結果便是興起了一班中等學校，其課程比從前的學校是要統一多了，而方法也要準確些，標準要確定些。

耶穌會的教育計劃，是後來繼任的一個將軍名阿夸微波（Aquavva）的所完成的。在他的指導之下，編輯了那部著名的 Ratio atque Institutio Studiorum Societatis Jesu，簡稱為

Ratio Studiorum。這可算是西方教育史中第一次由許多專家共同長期考慮而擬訂出來一種近代化有系統的教育制度。他們這項工作，是有充分國際性的。法蘭西、西班牙、葡萄牙、奧地利亞、日耳曼、意大利等，都各選派一個教育家，共同考查教學的計劃，教育的著述，以及耶穌會教師教書的實際經驗。這個國際委員對於這種考查工作費了一年功夫之後，便提出了一個報告書，這報告書又交與每省至少五個有經驗的人審查。結果於一五九一年出了第二本改訂的計劃書。這計劃書又在各學校裏加以實驗，規定以幾年為期；所以到一五九九年最後出版的 Ratio Studiorum，乃是克苦用科學方法研究出來的結果，實在可以作為後來教育計劃一種絕好的模範。對於這個國際委員會影響最大的一項文件，要算是斯圖謨 (Johannes Sturm) 在斯特拉斯堡 (Strassburg) 辦的學校裏所規定的課程。

國際委員會所擬訂的課程，分高級與低級，高級祇適用於較大學校的。在鎮市的學校裏，學生大概是十歲時入學，到十六歲畢業。這種學生或者是準備做牧師的，或者僅僅是讀書的學生。學校對於貴族的學生和貧賤的學生不可有何歧視或特殊優待。低級共分五班或六班，最低的三班名

In fina, Media, Suprema, 有時再加一個第四班；最高的兩班名 Humanitas 和 Rhetorica。除最高的那一班 Rhetorica 之外，每班都是一年讀完，最高的那班則是兩年。

這種課程是人文主義的，其主要科目是宗教，希臘文，拉丁文。當時拉丁文還有實際的用處，高班的學生除假日之外，談話都須用拉丁語。其他的科目叫做副科，是偶然教的。

耶穌會教授的方法最重要之點是透徹。他們是最先從事訓練教師的。他們設立了師範學院，每個教師都有一種專門的手冊作為教科書的指南。

耶穌會對於經典教授的方法，有很大的改進。在已往對於這方面的重心是在教科書，而他們則把重心移到教師身上。他們教書典型的方式，名為 Prelectio，那意思在低班就是口授的講解，在高班就是講演。學生每日都要作練習題。教師修改習題時，做習題的學生和指定與他競爭的學生（名 nemulus），都必須在側；其他已背過文法的學生，則聽別的學生背誦。要學生記憶的除文法之外，還有拉丁會話，這是要幫助學生免得用別種語文談話。

耶穌會很曉得教授成功的祕訣，是要鼓勵。可惜他們所教的材料本身是缺少興趣的；但是除

興趣之外，他們可以用別的督促方法，其中最方便的便是利用競爭的方法。學生與學生之中，一班內各組之中，一班與一班之中，有時甚至於一校與一校之中，都計劃了一種很複雜的競爭制度。當然這種競爭是太過分了的，但總算是達到了他們所欲達到的目的。

至於懲罰方面，他們是比較用溫柔的方法。耶穌會教師的第一個任務，是要得到學生的尊敬，第二是要得到學生的好感，這樣他左右學生的勢力便可以大些。因此對於提倡訓育方面，他們採用競爭的方法；這種競爭制度雖則有時造成一種暗防的情形，但至少可以減少學生過犯的趨勢，并減少嚴厲和時常的懲罰。學生的過犯是每星期公布一次的。有時一個犯過的學生必須在另一班上課，并做額外的功課，直到另一個犯過者代替他的位置。那時給獎的方法，比現在也要好些。每一班是分為若干組，每組的學生程度大概不相上下，然後每組內最好的學生給以獎品。據說他們教授時用數百種方法，其主要目的是要引起學生的競爭。學校對於每個學生都加以考查，對於他的進步有特殊的記錄，以免他工作過度，或厭惡他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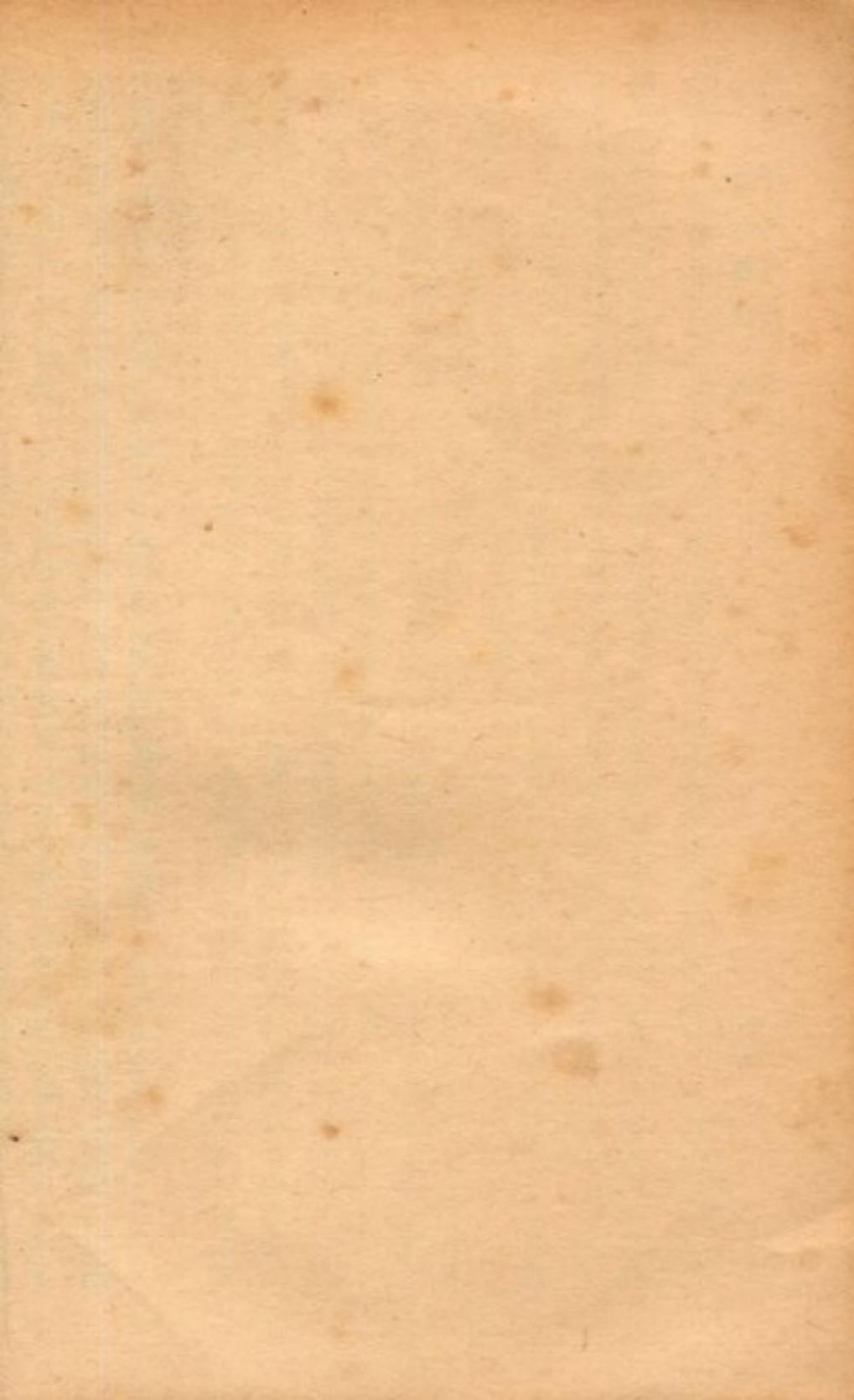
的確，耶穌會所辦的學校如此之優良，以致在宗教鬭爭最激烈時，也還是有許多新教派的送

他們的子弟到耶穌會的學校來讀書。學校上課的時間，上午是兩個半鐘頭，下午也差不多。夏季每星期有一整天的假日，冬季每星期有半天的假日。培根（Ranké），蘭克（Lamarek），格老秀斯（Grotius）等，都是無成見稱贊耶穌會的學校的。福耳特耳（Voltaire）和拉馬克（Lamarek）都是這種學校出來的學生，就足以證明他們并不是壓迫個性的。還有許多其他比較和平而著名的學生，他們的先生一定更認為可敬的，如詩人加爾德倫（Calderon），塔索（Tasso），哥爾多泥（Goldoni），演說家波緒亞（Bossu<sup>t</sup>），法律家坡退（Pothier），科學家或歷史家伽利略，喀西尼（Cassini），累奧，睦耳（Reaumur），蒲豐（Buffon），拉隆德（Lalande），笛卡兒（Descartes），穆刺托里（Muratori），杜孔日（Du Cange）等。

有些人以為現代耶穌會的學校還是在從前那種制度之下，實在是錯誤了；在孟祿（Paul Monroe）所著的教育辭書中（第三卷第五三八頁），斯革克拉司（Gobe t Swickerath）解釋得很清楚。在一八三二年出版的 Ratio Studiorum 修訂本中，雖則拉丁和希臘文還是同樣注重，但是更重視的是本土的語文、歷史、科學、數學。近代有些耶穌會的學院擴充為大學，授文科以外的

學位。一九〇六年該會召集全體代表大會時，把 Ratio studiorum 中關於『耶穌會學校課程的材料和排列』完全取消了。

以他們自己所欲達到的目的看來，耶穌會的學校是非常成功的，即算最不能容他們的敵人也會承認如此。這種成功最大的原因，要算是他們的教師不是為個人的利益和名譽，而完全是為他們所謂『上帝更大的光榮。』



## 第七章 阿爾斯特之百科全書

阿爾斯特 (Johann Heinrich Alsted) 是一五八八年生於納薩 (Nassau) 之赫爾邦 (Herborn)。他是一個新教派的神學家，做了許多關於神學哲學以及教育的書，並且對於他的學生而後來成爲著名教育家的夸美紐斯 (Comenius) 有很深的影響。他的父親是一個牧師而兼教師，自幼便非常努力的教導他，直到他十四歲的時候，便把他送到本城的一個學校裏去。這學校是很著名的，裏面學生的人數達一百五十餘名之多。這學校的課程最重要的是宗教道理和古代的語文，但同時也注重算學，音樂，以及本土語文。他完成了拉丁的學識，并對於哲學和神學有相當造就之後，便往外遊學，這是當時號稱爲學者不可少的一個條件。他到過馬爾堡，法蘭克福，海得爾堡，斯特拉斯堡，巴塞爾等處，聽名學者的演講，然後再回到他的家鄉赫爾邦，在一個高級中學當教師。他那種驚人的文學才能，一時在全日耳曼都聞名起來，便被請爲臨時哲學教授。各處新教派

的青年，都負笈到他的門下，其中有一個便是夸美紐斯，他後來之努力研究教育，便是阿爾斯特最初引起他的興趣。一六一五年阿爾斯特陞爲正式教授，一六一八年初召加入多德勒喜特宗教會議（Dordrechter Synod），在這裏正宗新教派的神學戰勝了阿民尼阿斯派（Arminianism）。

一六一九年阿爾斯特被任爲神學教授；這時三十年戰爭（Thirty Years War）蹂躪了拉薩，爲瘟疫和火災所瀰漫。阿爾斯特曉得在這種災害之下他的那個學校是難於維持下去的，於是於一六二九年應別人之敦請，在斯圖爾外森堡辦了一個新的學院。在這裏他產生了許多的著作，雖則到一六三八年十一月九日他不幸而早死了，但他總算是古今來著作豐富的學者之一。

阿爾斯特實在是一種令人可敬的精神。他一方面趁着文藝復興之後得到了許多古代的學識，一方面他具有新教派那種極度的熱忱。很少的人能够趕得及他所吸收的古典學識，也很少的人能够趕得及他那種熱心研究教義或是對於宗教信仰的熱忱。阿爾斯特認爲教育是人類文化的一個支流，也是獲得神聖真理的一個僕婢。一六三〇年他在赫爾邦出版的那兩卷世界百科全書（Universal Encyclopaedi.），是他筆下最著名的著作，也是著述史中獨立完成罕有的一

部偉著。這裏面關於教育的那篇文章，不僅為一種教育理論，也可藉以看出當時日耳曼的教育情形。至少他關於教育的著作，是因為真正喜愛教育工作而寫的，不是一種草率敷衍的態度而寫的。他全部的著作不下一百二十餘卷，其中有幾卷總是在一千面以上的。

甚至於夸美紐斯也沒有像他這樣把十七世紀時日耳曼教育的情況詳細記載下來。數年之前，作者很幸運的得到了一本阿爾斯特的百科全書拉丁文原本，便冒昧把關於教育的那一部分翻譯出來，有些是全譯，有些是節譯。譯出後便出版為「一個為人所忽略的教育家——阿爾斯特」，印數不多。現在作者把關於阿爾斯特當時學校的情形最重要的部分抄錄於左，讀者便可知當時的本土學校和經典學校的情形為何如：

「在初級學校或本土語學校裏，無論是城市的或鄉村的，為男孩的或女孩的，教師都應當非常有耐心，謙卑而有智慧，教兒童以虔誠善行的要義，并本土語文的寫讀。應當進這種學校的是女孩子；男孩子祇有預備將來做手藝的，纔進這種學校。凡父母家境好，預備兒子將來得好學問的，就不應把兒子送入這本土語學校，而應送入拉丁學校。這裏的原因，是因為覺得把時間精力化費在

本土語文的寫讀上，不如化費在拉丁文的寫讀上。但是有人這樣反對（一）每每那些心智遲頓的學生，對於那些深奧的學科不易明瞭。而且如果他們在拉丁學校裏居留的時間太久，則恐怕對於本土的語文會不知如何寫讀了。（二）本土語文的寫讀也有許多利益。對於第一個反對理由的答覆，就是對於學生的心智應當有選擇，以免像一個寓言中所說的：有一個狼，把牠送往學校裏去，但是叫牠學習讀 a 字，牠總不肯，問牠是何原因，牠回答說不讀 a 字就免得要繼續讀 b 字。再叫牠讀  $\text{p}$  和  $\text{t}$ ，問牠 p 與 a 讀什麼音，牠回答是  $\text{p}$ ，又問牠  $\text{t}$  和  $\text{n}$  讀什麼音，牠回答是  $\text{t}$ 。但是問牠  $\text{p}$  和  $\text{t}$  合併起來讀什麼，牠又回答說  $\text{pa}$ 。對於第二個反對的理由，以爲讀本土語是有許多利益，這當然也是不錯的，但是兒童在遊戲時可以很容易學得土語，這一部是在家裏，一部分是把拉丁語和土語連貫起來。對於這方面恐怕有人與我意見不同；不過我所提出的辦法，是想兒童能够得到最好的教育。

「在鄉間的本土語學校，各班的男女學生應當分開授課，在城市裏則男女各有分開的學校。在鄉村裏學生人數不多，經費也不充足，不能爲男女兒童分設學校，但是至少各班應當分室授課。」

因為如果混雜相處，恐怕就要狂妄頑皮。鄉村的教士如果才力够的話，就可把鄉村的學校交與他們辦理。像這樣鄉村的人民就不必另外擔任教師的薪水，因為教堂的教士本來是有薪水的，此外可依照教堂的收入斟酌給他一點津貼。這是依照君士坦丁堡第六會議所通過的命令：鄉村教會的教士教書，不應從學生收取學費。

「照通常的情形，女孩是不必學習拉丁文的，因為拉丁文不僅對於他們無用，而且有壞處，因為化許多時間來學習對於他們無用的拉丁文是浪費時間，而且學了拉丁文容易引誘她們入於邪途。不過高尚的女子學了拉丁文算是一種成就。」

「五歲的兒童（那意思就是五歲開始的時候）就應當送往本土語學校，因為已過了四歲的兒童，筋骨便成熟了，發音也清晰了，這便是本土語學校所需要的基本條件。」

「本土語學校教授的方式，應當根據於下列的原則：（一）每個上課的學生應當用同樣的課本。（二）除了在學校所講解的書之外，學生在家不應讀別的書。（三）教師應當把書分為若干課，這樣學生就可知何時可把全書讀完。（四）教師對於每一段文字應當用清晰的聲音大聲

讀出來。（五）某一學生背誦時，由另一學生來更正錯誤。（六）教師應當用小小的獎品，以引起新學生的注意力。（七）學生每日上課的時間是四個鐘頭，不可過多；在上午他們一方面要誦讀基督教的要義，一方面要誦讀聖經和格言（特別是那些有韻的），以訓練他們的記憶力。在下午便應當把上午所讀的學習抄寫，并把一天的工作記錄下來。（八）抄寫時，應當把在文法中已讀過的基本字先寫，因為如果他們把讀過的寫對了，對於其他的便容易學習。大概而論，這種方法對於學習其他任何種文字，都是不可少的。」

在接着後面的那一章，阿爾斯特討論比較更嚴重的經典學校或拉丁學校。下列譯文，對於想研究當時教育的，可以讀讀：

「在中等和高級學校裏，教授的方法大概差不多，不過有許多特別的權利。現在我們要說到經典學校和公立學校教課的情形。

「經典學校（classic schools）的主持人叫做「教育長」（pedagogarch）。到這裏來讀書的學生，是授以拉丁和希臘的知識，此外還有音樂、算術，以及略有一點邏輯。

「有些課程是各班都有的普通科目，有些是特殊科目。」

「各班都有普通的科目共有三項：（一）宗教的練習。（二）作文（至少應有每日的記事。）

### （三）心靈的休養。

「特殊科目則是屬於各班的。」

「全校共分六班，最低的三班名為「文法班」，最高的三班名為「人文班」，這名稱是因這三班的課程近乎人文的學科。」

「低級的文法班，除上述宗教的練習是普通各班都有的之外，還有兩項工作。一就是學習拉丁字母，這樣對於拉丁文的寫讀可以立定基礎；另一就是動字變形例（paradigms），這是學習關於名詞的隨用變形，動詞的類似體或有規則的變體，以及關於詩的專門名稱等。」

「在文法班的第二年級，或稱為中級，有關於字源和語法（syntax）的原則，還有忒稜斯（Terence）的課本。此外還有各種文法的變化，關於各種文法組織的形式。再就是關於希臘文學習寫讀以前的基礎，以及不規則動詞和名詞的變化。最後，還有音樂的初步。」

「在文法班的最高一級，有關於把拉丁文法應用於散文的原則，關於作文的分析和初步的練習，并每日把土語譯成拉丁文，把拉丁文譯成土語。在這裏又加上希臘文法的原則。除音樂的練習之外，還有算學。

「在人文班的最低一級，有拉丁文的修詞學和詩歌。在分析方面根據於狄摩西尼的演講和荷馬的詩歌解釋希臘文法的應用；在綜合方面則練習希臘作文。算學和音樂在這一級以及接著以後的那兩年級，都要深些。

「在人文班的中級，所注重的是拉丁修詞和詩歌的練習。先生應把這種原則在西塞祿的書信中以及賀拉西比較容易的詩中，指示出來。還有就是狄摩西尼和荷馬所採用的修詞和詩的原則。

「在人文班的最高一級中，所教的有邏輯，西塞祿和狄摩西尼的演說，其他拉丁和希臘文詩體或散文體的演說，而特別是拉丁文的。

「的確，各班這樣的安排，差不多各處都是如此的。」

我們不要以爲阿爾斯特對於學校的討論，都是很平淡的。他對於這個題目懂得非常之清楚。我們可以再摘錄一段，以表現他言論的口才和自信心，以及當那種特殊心理和倫理態度的最高度。

「人的天性，好像一塊白版，上面沒有寫什麼，隨便你寫什麼。因此，你們辦學校的，就應當把虔誠和人道寫在上面！人的天性，又好像一條白線，可以任你着任何顏色。因此，你應當染以高尚光榮的色彩！人之初生出世，好像一塊石頭，可以任你雕成任何形態。因此，你們學校裏既然有了技術精良的雕刻家，就應當把他塑成進步的模型，好像上帝的形狀！你們應當抑制他那種鹵莽的大膽，賽克洛普斯的那種殘酷，伊壁鳩魯那種縱情的生活。你們是有用的智識的堆棧和市場，是教會的種植園，是國家的兵工廠，是家庭的育兒室，是虔誠的製造廠，是人道的主人翁，是高尚品格的泉源，是實用的根源，是人格和學問的筋骨，是恩賜的花園，一言以蔽之，是一切快樂的總匯。如果教會與這種虔誠之所聯合，則教會快樂！如果國家把這種公理之庭開放，則國家快樂！這無窮的利益，從學校裏不斷的流出來，好像阿坡羅金絲的捲髮一樣，則我們這時代也就充滿了快樂！」

本篇參考書目

(一)

- Acton: Cambridge History, vol i.—The Renaissance.
- Ascham: Scholemaster (ed. Mayor).
- Browning, O.: Educational Theories (Chap. 3).
- Burckhardt: The Civilization of the Renaissance in Italy.
- Campagnac and Forbes: Sadolet on Education.
- Castiglione: The Courtier (trans. Opdycke).
- Elyot: The Boke named the Gouvenour (ed. Croft).
- Jebb: Erasmus.
- Jebb: Humanism in Education.

Kerr: Scottish Education, Schools and Universities.

Lauri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al Opinion Since the Renaissance.

Leach: Educational Charters.

Lupton: Life of John Colet.

Lyte: History of the University of Oxford.

Montmorency: History of State Intervention in English Education.

Mulcaster: Positions (ed. Quick).

Mullingor: History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Pator: The Renaissance.

Pattison, M.: Essays.

Paulsen: German Education, Past and Present, Bk. II.

Quick: Educational Reformers (Chap. I. The Renaissance).

- Sandys: Harvard Lectures on the Revival of Learning.
- Seebom: Oxford Reformers (Chap. I-VI).
- Symonds: Renaissance in Italy. The Revival of Learning.
- Watson: Beginnings of Teaching of Modern Subjects in England.
- Watson: English Grammar Schools to 1660.
- Watson: Juan Luis Vives and the Renaissance Education of Women.
- Watson: Tudor School Boy Life.
- Watson: Vives on Education.
- Woodward: Desiderius Erasmus, concerning the Aim of Education.
- Woodward: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English Literature"—English Universities, Schools and Scholarship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 Woodward: Studies in Education During the Renaissance.

Woodward: Vittorino da Feltro and other Humanist Educators.

( 11 )

Adams: Civilization During the Middle Ages (Chap. 15).

Allen: The Age of Erasmus.

Andrews: Institute of History (Chap. 8).

Barnard: German Teachers and Educators.

Barnard: "Peter Ramus" (In Amer. Journal of Education., vol. 30).

Barnard: "Renaissance in Italy" (from Barnard's Journal).

Beard: Hibbert Lectures.

Bevan: Hellenism and Christianity.

Blades: William Caxton.

Croighton: The Early Renaissance in England.

Drane: Christian Schools and Scholars. (Chap. II).

Draper, J.: History of the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of Europe (vol. ii, Chap. 6).

Drummond: Erasmus.

Ducoudray: History of Modern Civilization (Chaps. 9 and 10).

Duff: Early Printed Books.

Einstein: The Italian Renaissance in England.

Emerton: Mediaeval Europe (Chap. 13).

Field: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Renaissance.

Grant: History of the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Graves: Peter Ramus and the Educational Renaissance of the 15th Century.

Guizot: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vol. i, Chap. 11 and 12).

Hamlyn: Universities of Europe at Period of Reformation.

Hazlitt: Schools, School Books and School Masters.

Janssen. History of the German People at the Close of the Middle Ages.

Keane: The Evolution of Geography.

La Croix. Arts in the Middle Ages and at the Period of the Renaissance.

Laurie: "The Renaissance and the School" (in School Review, vol. iii).

Leach: English Schools at the Reformation.

Loome: Mediaeval Hellenism.

Mark: Educational Theories in England (Chap. 2).

Michelet: La Renaissance.

Monroe, P.: Thomas Platter and the Educational Renaissance of the Sixteenth Century

Olivant: Makers of Florence.

- Oliphant: *Makers of Venice*.
- Owen: *Skeptics of the Italian Renaissance*.
- Painter: *Great Pedagogical Essays—Ascham*.
- Palgrave: "The Oxford Movement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in *Nineteenth Century*, vol. 28).
- Pastor: *History of the Popes*.
- Putnam: *Books and Their Makers* (vol. i, pp. 317-47).
- Quick: *Educational Reformers—Ascham*.
- Robbins: *Teachers in Germany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 Robinson and Rolfe: *Petrarch* (Chaps. 1 and 2).
- Rusk: *Doctrines of Great Educators*.
- Russell: *German Higher Schools* (Chap. 2).

Scaife: "The Renaissance and the Reformation" (in the Evangelical Alliance  
for the United States—Document 30).

Sedgwick: Italy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Signobos: History of Mediaeval Civilization.

Stille: Studies in the Mediaeval History.(Chap. 13).

Stowe: English Grammar Schools in the Age of Queen Elizabe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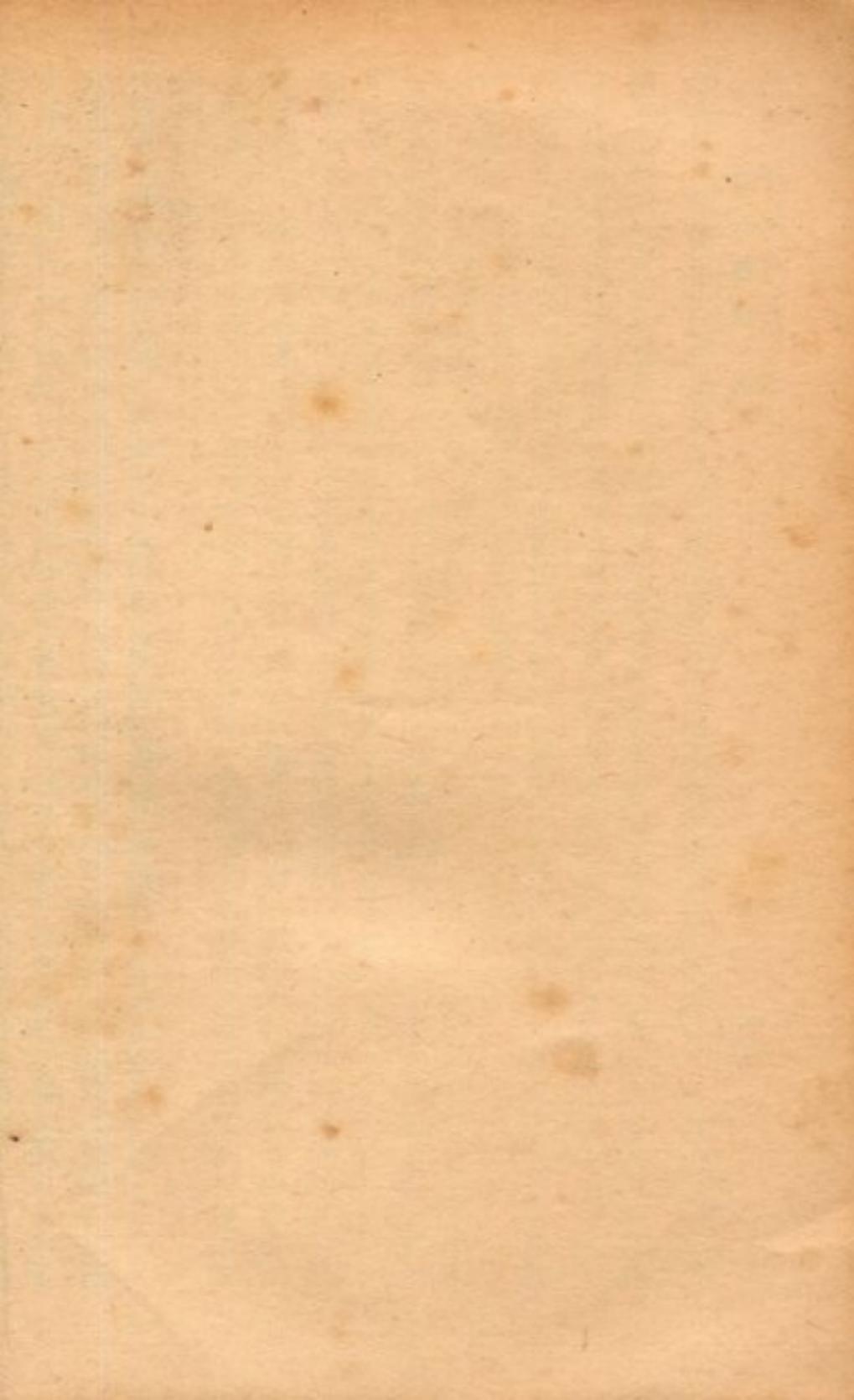
Tanner: The Renaissance and the Reformation.

Thurber: "Vittorino da Feltre"(in School Review, vol. vii).

Walsh: The Thirteenth, Greatest of Centuries.

Whitcomb: Source Book of the Renaissance (vol. ii).

Williams: History of Modern Education.



## 第五篇 近代教育思潮

### 第一章 夸美紐斯之教育方法

一五九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在摩拉維亞(Moravia)的尼夫尼茲(Nivnitz)降生了十七世紀中最偉大的教育理論家，就是夸美紐斯(John Amos Comenius)。他是奧地利亞斯拉夫種是摩拉維亞兄弟會的會員。他和他那班同種族同宗教的同胞一樣，一生未過過安靜的日子。孩童的時候，父母便死了，他的保護人把他送到一個鄉村學校，十六歲的時候纔送往一個拉丁學校。二十歲時，纔在赫爾邦阿爾斯特之下受教。他這樣遲纔學得拉丁文，就覺得當時傳統的教育方法是幾樣的不好。他這樣寫着：『我學習拉丁文化了十年功夫，而結果還是令人失望。』遊歷是當時學者不可少的一個條件，於是夸美紐斯到阿姆斯特丹和海得爾堡混了一些時。

在未做牧師之先，夸美紐斯在普勒老（Prerau）一個摩拉維亞的學校裏擔任過一些時的校長。做牧師的時候，他還是兼着主持學校的事。這時他已結婚，過了兩三年快樂的生活，但忽然三十年戰爭又發生了。他的財產和書籍都為西班牙人所毀滅，他那暫時避難之所也不安全了。一六二二年他的妻子和孩兒都死了。此後他便在鄉間四處遊蕩，暗地做牧師的職務。但是在這種逆境之中，他還是能够用他的思想，甚至對於教育從事著述，因為他認定教育如拉晉曾（Gregory Nazianzen）所謂「藝術中之藝術」（the art of arts）。

最後他不得不逃走了。他在波蘭的勒斯拉（Lesna）找得了安全。在這裏他講演關於教育的題目，并完成了他的偉著大教育論（Great Didactic）。一六三二年他陞為那些分散的摩拉維亞教會的主教。

他傲慢着哈得里伯（Samuel Hartlib）從事於社會改革的計劃，便於一六四一年九月二十一日來到英國。英國的政府有正式的公函擬聘請他，如果不是正當此時愛爾蘭反叛，內戰危急的時候，恐怕他可以在英國建設一個好的科學院。最後在瑞典他有一個提倡學術的朋友名基爾

(Landovic de Geer) 的，請他到那裏去，充滿了改革學術的計劃。這次的結果，便是基爾津貼他六年的費用，他在普魯士的厄爾內從事於教育的著作。他本來是不想捨棄科學而從事於編輯教科書的，因而後來他也常常後悔。後來他又被請到匈牙利的德蘭斯斐尼亞 (Transylvania) 去做改良教育的工作。在這裏他指導實際的試驗，不過到一六五四年他覺得在匈牙利的工作已經完畢了，便於當年離開那裏，到勒斯拉。但是接着災害又圍困他，因為一六五六六年這城慘遭焚毀，他的圖書館和文稿都喪失了。

最後，他的老友基爾的兒子，又請他到阿姆斯特丹。在這裏他的教育全集出版為四大卷，到一六七一年十一月十五日他便死在這裏，享年七十九歲。牢麥 (Von Raumer) 對於他的讚詞是很適當的：

「夸美紐斯是一個困於愁城然而偉大可敬的人物。當三十年戰爭時，他被迫着在外遊蕩，無歸宿之處，然而他並不失望。他總是堅持着，充滿着信心，不斷的努力為青年預備一種好的教育，好的將來。他停止牧師的工作過一種流浪的生活，他反而變成一個聖徒了。的確，他以那種熱忱和愛

心替一般信徒工作，實在是配稱爲一個聖徒。」

我們在此也可以注意，夸美紐斯受賜於前人的也不少。在阿爾斯特裏面，他的確找着了一個志同道合的同志。他的這位老師有他一樣的宗教熱忱，一樣廣大的眼光，一樣對於教育的努力。在教育方法方面，阿爾斯特沒有像拉克（Ratke）那些新奇的方法，雖則在原則上他要健全些。拉克的見解對於夸美紐斯有很深刻的印象。拉克以爲自己得到學習語文的祕訣，夸美紐斯想和他通信，但是未能成功。法蘭西斯·培根也有廣大的眼光。歸納的方法，對於夸美紐斯的影響比拉克更大。夸美紐斯雖然覺得也得了微未斯（Vives）和康帕內拉（Campanella）的益處，但是在培根裏他覺得是獲得了他所渴望的志願。他覺得在這裏找着了真的智慧。夸美紐斯並沒有發明什麼新的課程表，他不過是把古典學者最好的保留下來罷了。在這方面，他是受了意大利文藝復興的影響。但是在另一方面，他對於古書似乎祇喜歡大綱，而不喜歡原書的全本。他也不把人文的動機與宗教的動機並放在一處。此外，他是在感覺的世界裏去追求知識，至於人文主義者則或者是注重語文，或者至多是祇從語文中去求意義。因此，夸美紐斯並不是一個人文主義者，雖則他這種反動

別人未覺到甚至他自己也不知道。

根本上夸美紐斯相信教育是可以改造社會的。他固然編過課本，但是他主要的興趣並不在此，而是要藉着課本重新改造社會的知識，并依照他所懂得的宗教提倡虔誠和道德。他主張兒童從嬰孩時期即應依照他們的能力并用溫和的方法，訓練以如神的性格。像這樣的教育，再加上各種學科的基本知識，天國便可以降臨在世上。他除了這種理想之外，還有一種理想，便是把歐洲各新教派的國家都統一起來。這樣，夸美紐斯的著作，充滿了一種如金光四射的熱忱，對於當時有很大的影響。

夸美紐斯也曉得自己是第一個偉大的「感覺實在論者」(Sense-realists)。微末斯和康帕內拉，再還有特別是培根，已經開闢了對於自然界的道路，於是夸美紐斯跟隨着前進。他棄絕了一千年來的那種教育傳統。就是以爲自然科學與經典比較起來，祇能偶然讀讀的。夸美紐斯這樣問：「我們也不是像古人一樣，住在自然的花園之中麼？那麼，我們何不像他們一樣也用眼睛耳朵鼻子呢？我們何不用我們的感覺當作教師，以探討自然所創造的作品呢？我們何不拋開這些死的大

書，打開自然的活書，在這裏面我們能用的思想比任何人所知道的都要多些；這種思想使我們能够得到快樂，也能得到益處。」不過夸美紐斯以為世上的一切事物，至少在大綱上，都可教授與一切的學生，他這卻未免有點過於奢望了。他恐怕有這種錯誤觀念，以為對於自然有透澈的知識，就是得到了一切智慧。

任何人無論受怎樣充分的教育，對於有些方面的知識總是有大缺欠的地方。夸美紐斯卻以為不應當如此。他以為如果每個科學家對於各科的學識都曉得一點，而每個科學家曉得別的科學家是在幹些什麼，則缺欠和錯誤便會沒有了。人人都無事不知，至少在大綱上。全知教育的要義，就是要有一種全能的廣大的方法，而且要有一個大學把這種方法詳細計劃出來。這種理想是培根在新大西城中已經想到過的，也是密爾頓、陸克、阿爾斯特、狄德羅等所贊同的。夸美紐斯不僅寫了一些關於全知主義的文章，而且想把這種方法在學校裏實用起來。譬如依他所描寫的幼稚園，一個不到六歲的兒童，就可以學習各種科學。譬如小兒學習形而上學，可以用「有些」「沒有」「是」「不是」「這樣」「別樣」「何處」「何時」「像」「不像」等名詞。物理學的初步

是認識水、地球、火、雨、雪、冰、石、鐵、樹、草、鳥、身體的各部等。關於光、黑暗、顏色等知識，是光學的初步。初步天文學是認識日、月、星辰，及其昇降等。像這樣，夸美紐斯便把一切科學的基礎在嬰孩時期奠定了。當然，等他年紀愈老的時候，就覺得他這種包括一切科學的計劃，不大使他滿意了。現在我們很顯然曉得了（雖則當時夸美紐斯不曉得），現今不能再有一個像亞理士多德這樣的學者了，不能再有一個人的心智，能够包括人類一切的學識。我們現在的大學所給與學生的學識，不是個人的，而是社會的，不是一個完整的系統，而是一些相連關的體系。

夸美紐斯的大教育論，是當時空前最複雜而同時最健全的教育方法。但是可怪的，他這種教育方法在名目上乃是錯誤的。他的理論是根據於自然界的比喩，很容易舉出一些反面的比喩而推翻之的。但是很清楚的；他的方法名目上的基礎是自然的，然而實在的基礎乃是根於人生的經驗。先把方法研究，加以實驗，然後再歸納為確定的自然定律。夸美紐斯說：「我們要教書，要學習，就必須先曉得自然活動的方式，并使我們自己適應之。」他說這句話的時候，我們並不能說他沒有誠意。如果他所說的是要適合人類的天性，則恐怕沒有人不與他同意了。

照大教育論所說的，教育的方法應當是迅速的，容易的，徹底的。我們現在不必詳細考查他那些比喻的方法，祇要看他主要的觀念。他以為一切知識既然是由感覺而來，則應當先研究具體的物件，如果這不能辦到，則應當儘先用圖畫代表。其他原則便是適當的時間；適當的學生材料的準備；每一次祇教一樣東西；從內而向外，從普通的到特殊的，一步一步的前進，堅持不斷的前進；要有矛盾；開始應趕早；心境的準備；從易而到難，慢慢的而不是累贅的，并可隨時實用的；應注意真實的利弊；不要遺漏重要的地方；堅實而深厚的基礎；準確而一貫的區別；各學科應有連續性和關聯性；心理的安排和不斷的練習。

當時中等學校主要的目標，便是教拉丁文；夸美紐斯在所著的語文學新方法中，應用他普通的方法，得到很好的結果。有思想的人都承認求拉丁文的進步，化許多時間和精力是太不值得了。夸美紐斯指出當時流行方法的三種弊病。第一，是抽象的教授；學生還不懂得需要是什麼，便叫他學習需要。第二，形式上的文法，年小的學生還不知道是什麼東西，自初使教起來。第三，有些不能通過的難關，也不顧到；譬如，讀了文法之後，便直接去讀惠吉爾的牧歌（Eclogues）。

要解除這些弊病，各學者曾提出一些改良的方法。有些如蒙旦（Montaigne）等，主張用會話的方法。阿斯坎（Ascham）主張用一種反覆翻譯的方法。但是梅蘭克呂還是主張要學文法。卡息利阿（Cassilius）主張對於各作家多讀，并多有寫作的練習。拉的希（Ratich）主張先讀一個兒童易懂的作家，如忒稜斯（Terence），到第三讀時再學文法，而且是零碎學的。劉冰勒斯（Lubinus）主張用圖畫，再用拉丁句語表白出來。在薩拉曼加（Salamanca）有一個愛爾蘭的耶穌會徒編了一本書，都是用拉丁字編成的整句，有西班牙譯文，無重複的句語。夸美紐斯覺得最後這種方法最好，便自己也編了一本同樣而加以改良的，名 *Janus Lingua Latinae Rosetta*。這本書很受人歡迎，譯成了許多其他種文字。後來又編了一本 *Vestibulum*，是作為初篇的，又編了一本 *Atrium*，是作為續編的。這三本讀完最後又有一本 *Palatium*，或曰作者的宮庭。

比上述這些教科書更通行的是著名的世界圖釋（*Orbis Pictus*）。這本書是一些圖版，用拉丁文和德文解釋出來。夸美紐斯還寫了一些別的教科書，有一本拉丁文學校劇本，很枯燥無味，還有一本拉丁希臘文的教科書。因為他所想編的太多了，而又要避免重複的字，所以有許多不妥。

的地方。但是這些教科書不僅可以顯明當時出版物的進步，而且甚至比現今有些古典學校所採用的教科書還要好些。

## 第二章 陸克之教育思想

以教育家而論，陸克（John Locke）可說是代表當時英國最好的教育思潮。他是一六三二年生於布里斯它（Bristol）附近，是一個著名陪審官的兒子，在韋斯敏斯德學校（Westminster School）受過經院學派的教育，後來入牛津大學。他捨棄經院學派，研究笛卡兒的哲學，并對於醫學科學很感興趣。在查理第二時他被驅逐出國之後，曾經與友人有過很長的通信，討論教育的題目；他回到英國之後，把這些信札編印了出來。這些信所討論，都是根據他有過實際經驗的知識，就是在家庭教授之下英國那些高級兒童所受的教育。有一個時期，陸克自己做過著名政治家沙甫慈白利（Shaftesbury）的兒子的教師。

陸克雖然受過昆體良及其他以前學者的影響，但是他自己的心智是現代化的，見解是自由的，眼光是根於常識的。他在教育評論集中的第一句話是：「一個健全的心智在一個健全的身體

裏，是快樂的人生一個簡短但是充分的描寫。」這是他依照古典的理論。他衡量教育的力量，比伊拉斯莫斯還要近一步，差不多和愛爾法修(Helvetius)一樣，以爲教育是萬能的。陸克說：「我相信小孩的心智是可以隨意轉向這方或那方的，正如水一樣。」論到身體方面，他說：「我們的身體，祇要從最初習慣於什麼，就能忍受什麼。」陸克的思想是很穩健而小心的，不肯總是堅守着某種抽象的理論，然而他是一個鍛煉論者，以爲教育根本上是一種鍛煉的過程。他覺得教育的方式比教育的內容還重要些。灌注知識的方法與他的完全相反，他的方法是要改造心智。不過陸克以爲教育主要的原則是要一步一步漸漸的改造心智。

陸克對於身體訓練的原理，是偏於禁欲方面的。他的攝生之道包括冷水浴，甚至冰水浴，游泳，露天生活，日曝，甚至不戴帽子，衣服不要太緊縛了，簡單的食物，一日祇食肉一次，不可用太多了香料或鹽，不可喫得太多，可略飲一點啤酒（但絕不可飲性強的酒），祇在喫飯之後略喫一點成熟的水果，早起早睡，充分的睡眠但是漸漸要減至八小時，用各種堅硬的牀，喫藥愈少愈好，要靠有規則的習慣達到良好的消化和健康而不可依賴藥品。他的主張有些方面似乎太過度了，譬如要穿

薄的有孔的靴子，要習於不依時用餐，但有些方面他是不許走極端的，譬如不可操練後臥在潮溼的地面上以致忽然受寒，或是把睡眠減到太少的時間。

「培植身體的力量，是要能够忍受艱苦，培養心智也是如此。」訓練應當開始得很早，一般人最大的錯誤，便是對於開端忽略了。伊拉斯莫斯的見解也是如此。盧梭（Rousseau）有些地方本來是批評的，但是對於這一點卻更加以發揮，這是伊拉斯莫斯和古羅馬的諷刺家曾經表白過的。年青的人本來應當有欲望和嗜好，但是要養成約束牠們的能力。他們常常容易學着好虛榮，覺得自己美麗的衣服可傲，喜歡說謊或變關語，以飲食為人生主要的目標，以奢侈為好德性。「德性和善良的原則，是凡理智所不贊成的，要有否認自己欲望的能力。」兒童不可任其喜歡怎樣便怎樣，而是要看大人覺得應當怎樣。陸克對於兒童的天性，沒有像盧梭和佛勒伯爾（Froebel）那樣的信託心。「最初應當以懼怕和威嚴的勢力籠罩他們的心思，然後等他們成熟的時期，再以愛護和友好以維繫其心。」但是我們看這種轉變是很難，而且從某方面看也是不必的。

|陸克也和其他正派的教育思想家一樣，以為對於兒童用重刑是不應當的。「嚴重的刑罰在

教育上沒有什麼好處，甚至可說還有害處。而且我相信那些受懲罰最多的兒童，將來不能成為好的成人。」威嚴的用處，祇是要得當時的服從，但是不可挫折兒童的精神，不振作的精神是不會使兒童有什麼進步的。鞭打祇能依照肉體的苦樂而使兒童約束其行為，反造成其厭惡學習之心。「一種奴隸式的訓練祇能造成一種奴隸式的性格。」以肉感上的獎品而鼓勵學生，如蘋果甜棗金錢等，也是不適當的。

雖則有時賞罰不得其法，但賞罰還是不可少的。錯誤的賞罰祇能改變外表的行為，而不能改變內心的性格。比較好的方法，是利用稱讚和恥辱。稱讚和冷淡應當用得適當，并附帶用其他類似的态度。不好的僕役也可以造成不好的影響。固然，名譽并不是達到德性真實的原則，但是最近乎責務，而責務乃是真實的原則。大概而論，稱讚應當在公衆的地方，責罵應當在私密的地方。

陸克對於兒童的遊戲，沒有看出有什麼大的教育價值。但是兒童的遊戲還是可以容忍其存在的。一無害的玩耍，兒戲的活動，都可完全任其自由，祇要不對於其他在場的人無禮。」有許多干涉是錯誤而不必的。所定的規則不應太多，實行這些規則應當根據於重複和訓練，不應着重於犯

規而施以懲罰。對於兒童應當研究其個性。「將近長大的兒童，應當觀察他們的性情和嗜好，以多方的試驗看他們最容易轉向何方，并最適宜於什麼。」兒童的心智已經不是像水那樣可以隨意指揮了。

診治虛偽造作的方法是採用卡斯提略涅 (Castiglione) 的。坦白自然的天性比造作的天性要好些。造作的天性是因為不良的教育而造成的錯誤，救濟的方法是要在指導之下加以糾正的訓練，直到成為坦白自然的習慣。

學習禮貌，用規範比灌注思想要好些。跳舞愈早學愈好，因為這不僅可以造成優美的姿勢，而且可以訓練正大的思想。這的確是如此情形，特別是當時那種莊重大方的跳舞，不過外表的形式有什麼缺欠還不甚重要，祇要內部的心意是好的。時間的訓練可以醫治許多小的錯處，祇要對於父母師長的尊敬，以及對於別人的禮貌和氣，很早就栽培在兒童的心裏。甚至有許多疏忽的地方，祇要不是由於驕傲或是壞的習氣，也還是可以容忍的。兒童是摹倣同伴的，正如石龍子隨着四周的物件而可以隨時改變顏色。因此，不好的僕役不可縱容兒童，以妨害其人格的發展。兒童應當常

與父母在一處。但是這種情形恐怕使他們覺得太拘束，所以應當讓他們有充分的自由，祇要他們不做錯事。但是除了從父母手中給與他們的東西之外，不可隨意得別人的禮物。與兒童同在一處的人，對於他們的影響最大了。

『要養成德性比獲得知識要更難，如果一個青年失去了德性，就很难有救藥。』一個兒童在離開家庭之先，父母應當把道德的原理和實行以及好的教養，都要灌注在他心中。陸克覺得用家庭教師比入學校要好些。學校養成兒童強悍的行為和自信心，而家庭教育則使兒童將來在社會人羣中與人容易相處些。陸克總沒有逃出這種觀念：以為教育是人生的準備。他沒有看到教育本身也是人生的一部分，和其他的人生一樣值得去生活；所以教育不僅是一種手段，其本身也是一種目的。陸克和朱味那爾(Juvenal) 等一樣，以為做父母的本人應當尊敬兒子，在自己的行為上做一個好榜樣。

陸克在教育評論集中，很注意兒童本人心智的趨向，不可使讀書成為一種苦工，要引導兒童自己樂意來學習。因此，鞭打在教育中是沒有什麼地位的。常常責罵也是不好的。但是陸克似乎又

有點矛盾的地方，以爲鞭打是診頑強的；如果是頑強，則不論打若干下也要勝過兒童。他承認鞭打是很不好的，但還是要使兒童的心向糾正過來。但是這種糾正是否有其他比較經濟的方法呢？他以爲鞭打可以改正意志上一種錯誤的態度，實在是錯了。他以爲鞭打的人不應當是父母，時間不應當是馬上隨着犯過之後，也是不大對的。

不過陸克還是欣然回到他的正題來。他以爲對付兒童最正當的辦法是和他們講道理。但不久盧梭對於陸克的理論又加以辯駁。對兒童講道理必須是很明顯的道理。鞭打是一般學校很流行，但何以祇應用拉丁和希臘班，而不應用於其他科目。比較溫和的方法應當徹底加以試驗。如果鞭打了幾次不發生效力，則繼續不停的鞭打又有什麼用處呢？

陸克以爲兒童從最小的時候，父母就應當盡力設法請一個頂好的看護人或教師。父母對於這看護人或教師應當很尊敬的對待，不過教師如未得父母之允許時，不能用重罰。陸克和柏拉圖的意見不同，以爲兒童不僅祇可知道善良的東西。打發兒童出去的時候，給他一個指南針，讓他曉得世間種種的罪惡，但是自己不可犯罪。他的教師是應當曉得一切人情世故的。祇要兒童略能自

立的時候，父親便應當把兒子當作成人看待，應當以交誼的談話代替威嚴的命令和責罵的論理。年青的兒童是喜歡有權能的，無論是要自由行動，或是據有某種物件。一切自然的需要都讓他滿足，但不可縱容其妄想的需要，除非是遊戲的性質，因為遊戲對於兒童和工作食物一樣的不可少。遊戲可以讓兒童覺得過度了厭煩，但有益的工作不可使其過度而生厭，而必須保持其嗜好。不可聽兒童瑣碎的埋怨。慷慨的態度可以讓兒童彼此爭先，但自私心則不可任其發展。可以放縱兒童哭泣，不過哭的各種要分別清楚。各種問題要靠為父母的常識來解決。

不可忽然恐嚇兒童，因為這可以造成他們膽怯之心。他們所懼怕的東西應當漸漸的小心的使他們習慣。溫柔和愛的訓練兒童忍受相當的痛苦而不叫他們埋怨——這是拉栖第夢（La Croix-Daemon）的理論。如果發現殘酷的地方，就應當用相反的方法。由不良的天性而做的惡作劇，應當細心觀察，趕早糾正；不是由不良天性的，則可暫任其過失。好奇心是追求知識的欲望，應當加以鼓勵，兒童所問的問題，應當正經的給以答覆。不可欺騙兒童，如欺騙問路的路人一樣。兒童有些問題是奇怪而激發思想的。兒童對於當前阻當的東西，如果粗暴就不如加以思考推敲，這就是通常

之所謂「好問」胡亂的東拉西扯則是一個比較嚴重的問題但是如果一個兒童別的方面都很長進，就祇是讀書雜亂不專，還是容易糾正的。最初先把這種錯誤解釋給他聽，如果不成功便暴露他的不長進使其覺得羞辱，再不行就不准他讀書而祇許他遊戲，直到後來他正當讀書的慾望能够滿足了。如果他這種雜亂是普遍性的，就看他的嗜好中是那一項是比較最強的，而加以督促，直到他得到一種正確的眼光和欲望。手做的工作有時也可引到心智的發展。兒童是愛自由的，所以他們的功課應當任其自由。他們是不喜歡閒懶不動的，所以讓他們從事各種無用的活動，直到他們走到有用的活動的途徑上。讓兒童儘量的去玩地陀螺，直到他們玩厭了，等到讀書的時候，就是一種快樂。恐怕有人反對這種方法太間接了，大人造了——那個兒童不會看透這種手段呢？兒童一次祇准玩一樣東西；如果可能的話，這些玩物都要歸他們自己去製造。總結起來，要教兒童「節制欲望，要實用，勤快，有思想，有計劃，善於治家」等。

對於兒童第一次的說謊，應當以一種極奇怪的態度，覺得這是一件極可怕的事。第二次說謊就表示對他很不高興的樣子。如果預先計劃的說謊常常發生，就認為是一種頑強，應當以鞭打對

付。藉詞掩飾應當使其知恥，而不應粗蠻對待之。如能自己認罪，就可完全寬宥之，而且要鼓勵他認罪。

一個上等人兒子的教育，要點包括四項：（一）德性，（二）智慧，（三）好教養，（四）學習。陸克不是提倡普及教育，或是計劃為一般羣衆的教育制度，但是他大半的主張是可以普遍應用的。他熱心計劃為工人的學校，那是他後期的工作。

（一）對於上帝正確的觀念，應當很早就灌注在兒童心裏，并採用一種簡單的早禱和晚禱。但是其他鬼神的思想，或是不可解的觀念，不應使他們曉得。不要把鬼怪妖精的故事講給他們聽。兒童的天性是不怕黑暗的，正如不怕白晝一樣。不過陸克自己也疑心兒童究竟是否有懼怕黑暗的本能。現在的辦法就是要養成真理的認識和良好的天性。

（二）狡猾乃是虛偽的智慧，不可容忍。「使兒童常常對於事物有一種真實的觀念，沒有得到真實的觀念就不滿足。提高他的心智使其有偉大有價值的思想，遠避虛偽和狡猾（因為狡猾裏有一大部是虛假），這便是如何準備一個小孩子達到智慧的途徑。」

(三) 好教養的要點是『不要把自己看得卑下，也不要把別人看得卑下。』忸怩的怕羞，祇有多與同伴和在上的人往來就可診治。青年人不可粗暴，輕藐，不恭敬，詆譖，譏諷，矛盾，吹毛求疵，鋪張誇耀。他們也不可干預別人，盛氣凌人，爭鬭，或是強辯。『同伴的沾染，不僅是表面的。』

(四) 學習是一種次要的事件；拉丁和希臘文是不值得太化多了時間和痛苦來學習，甚至差不多可以用遊戲的方式學來。『我常常總以為學習對於兒童可以變為一種遊戲和娛樂。』陸克也和昆體良和伊拉斯莫斯一樣，描寫着如何從遊戲引導兒童來誦讀拼音。伊晏寫聖經為材料從拉是兒童很適當的讀本。讀本的內容應當合乎兒童的能力和觀念，所以雜亂選讀聖經為材料從教育方面看是不適當的，雖則有些部分是有益的。

習字是繼續着閱讀的能力而來的。筆紙以及身體等的地位，都是要加以訓練的。用黑墨水在紅字上描寫是初習字的好辦法。然後接着在好紙上習字。

圖畫是接着習字之後。從邏輯上和歷史上講，或許有人以為圖畫應當在習字之先。兒童應當學習透視和繪畫，直到他看到什麼物件（除人的面貌之外）就能夠大體描繪出來。沒有繪畫才

能的兒童，就不要以圖畫圍困他。速寫也是可以學習的，不過不是不可少的。

「剛勉強學好英文之後，就應當學習一種別的文學。」法文應當在拉丁文之先，要當一種活的文字教。拉丁也應當視為一種活的文字。「我認為一個有教化的人，拉丁文是不可少的。」但是對於那些將學習工商業的兒童，學了拉丁文將來不會利用而且會很快忘記的，就不應學拉丁文。陸克以為當時初中學校教拉丁文的方法是不好的。「教兒童的拉丁文要好像教英文一樣，用談話的方法，而不應用許多規條束縛之。」如果用直接談話的方法，兒童就可以學得很快，就同時可以學一部分地理，天文，年紀，剖解學，歷史，甚至於幾何。陸克很佩服像這樣教養出來的一個青年，「能够在十三歲之前做出幾個歐幾里得的習題。」

除會話之外，陸克主張把淺近的拉丁文譯成英文，譬如把一篇伊索寓言翻譯出來，上面是一行拉丁文，下面是一行英文。學生把這讀許多遍，又可作為習字的文章。這種方法在諾曼族佔領英國之先的盎格羅薩克森人阿爾夫立克（Alfric）就已經採用過了。這是需要一點文法知識的。要兒童學習，頂好是直接告訴他，不要把自己耗費時間找出來如何是對的。這種方法或者用一

種談話的方式。論到語文方面，陸克大部分是對的。責罵和修改使一個兒童對於功課灰心。一個有本領的好教師，就是要能够捉住并保持兒童的注意力。」讀拉丁文的學生也可以用譯文。機械的誦讀是學習語文必須的方法。學習英文又何嘗不是由機械的學習出來的呢？

「如果教一種語文的文法，是要等他對於這種文字已經能够說話之後。」拉丁論文和詩歌是實際無用的，而大概是無稽的材料。習讀長段的文章想記憶起來，是完全無用的。練習記憶要採用比較有益的方法，如熟讀成語格言之類。

地理應當最先祇限於地球上地文地理方面。對於這方面，盧梭有許多改良的地方。至於算學，「一個人不會曉得太多，也不會曉得太完全的。」這是心智習於第一種抽象的推論，也是日常有用東西。

其次便論到高等教育研讀的材料。關於天文學方面的知識，應當包括本半地球上所觀察得的各星座，哥白尼的理論，以及各行星與太陽相隔的地位和距離。幾何學方面，歐幾里得的前六卷就够了；除這以外，就看自己的興趣如何，可以儘量前進研究。地理和年代學與歷史是關係很密切

的。『課程中沒有比歷史再得益，再有味了。』關於倫理學，教抽象的觀察不如實際的行為練習，直到後來學生能够了解西塞祿的 S. C. O. H. E. S.。在這以後，就應當閱讀格老秀斯（Grotius）或溥分道富（Pufendorf）的民法，并研究美國的憲法，歷史，法規等。

修詞學和邏輯應當採用最簡短的書，因為說話和推論的才能，不是靠熟讀規條，而是要細心實習。

文章的風格，可以教學生講故事而訓練，「並對於結構上最顯著的錯誤加以改正。」他們的故事能講得好，就可以寫下來。信札是很重要的，應當時常練習。西塞祿的通信，無論是為事務或為友誼，都是很好的模範。對於英文，比拉丁文，希臘文或其他任何語文，都應當多加些研究的功夫。

自然哲學是包括精神和物質的。關於精神方面，應當研究聖經的歷史。關於物質方面，如波義耳（Boyle）論到觀察和試驗的那些書，比其他抽象理論的書要好些。像牛頓關於行星系統的書，實在是再好沒有關於自然哲學的書。

『一個人不曉得希臘文，就不能算是一個讀書人。』但是希臘文並不是一個上流人所不可

少的條件。此外，一個學生應當以適當的方法研讀任何科目，譬如讀歷史應當依時間的次序。自然的安排和心智的活動，是從一處依次前進到第二處。

跳舞的價值，是養成優美的姿勢；不過陸克把音樂放在最末的地位。擊劍和騎馬認為是一個受好教養的人所不可少的，不過如果擊劍引起爭端就是不好的東西。

「我希望他學一種職業，一種手藝」——甚至於兩三種，但是要有一種極專的。園藝和細木工是很好的，可以養成一種可貴的技巧，并可有充分的運動。娛樂并不是懶惰；而是要變化工作。遊戲便證明「人是不能完全偷懶的。」此外，上流人都應當曉得商業的記賬。

遊歷也是包括在教育之內的。遊歷的時期，或者是請有私人教師帶領的時期，或是在成年的時候。不過當時的習慣不是這樣的。陸克指出來他對於教育的討論，是為那些能用自己的筋肉的，而不是專靠固定習俗的。

大概而論，陸克是很注重訓練的。在古來各文化發達的時期，對於教育上都是有訓練的理論的。這種理論的中心點，是關於學生是如何學習的方法，而不管學習的內容是什麼；而且以為無論

學好了那一項東西，就養成了一種普遍的能力，可以應用於其他許多方面。這種理論雖然有些歐洲很古的學者就有了，但是直到十七世紀的時候，纔成爲教育的基礎。在這個時期，有好幾個原因造成教育上這種訓練的理論，特別是中等學校。

(一)人文主義者很注重古典的著作，不僅以爲在形式方面，而且以爲在實際價值方面。但不久實際價值的問題又起了一種新的變化。有許多古典著作翻譯爲本土文之後，則一個受教育的人對於原本的知識，不像從前文藝復興時代那樣認爲絕不可少的了。漸漸本土文的著作，可以與古典著作並駕齊驅，甚至有駕而上之之勢。法文漸漸代替了拉丁文成爲國際的語文。因此，人文主義者對於古典教育的主張便失去了根據的理由，而想追求另一種理由。追求的結果，便找着了一種「形式訓練」(formal discipline) 的理論。他們說：拉丁和希臘文如果不是學識上所不可缺少的，但是是訓練心智最好的工具。

(二)經院學派留遺的勢力，還是繼續維持着經典的威權。學校的教師沒有研究過什麼別的科目，對於別的科目他們沒有適當的工具，沒有完備的方法，沒有有系統的課程。他們的理由，雖

然在邏輯上不能成立，但實際上是很有勢力的。

(三)此外，教育上形式訓練的理論，與當時流行宗教和心理的理論是很相融洽的。宗教上以為人是有一種天生便邪惡的理論，以及心理學上以為人是有一種內在的才能，都認定訓練青年的方法，比所得知識的內容是重要些。

(四)教育上訓練的理論，與當時社會的標準也是不衝突的。經典不僅是為領袖人才一種心智的訓練，而且使社會上的上等人和一般羣衆有很清晰的界線。陸克主張刻苦訓練的主張，也是從經典的威權而來，可說是把訓練的理論特別應用於教育的。在陸克的時代，對於守秩序的習氣和軍人的服從在社會上都是非常重視的。

(五)有許多經典學校的成功，特別是耶穌會所辦的，更使這種理論有一種實驗的根據。英屬印度的歷史上也證明學習拉丁文法的人對於戰爭和政府的工作也是很有效率的。

(六)有人以為學習語文是兒童覺得很難的工作，但是像這樣就更好。訓練兒童的嗜好，愈早愈好。祇有讓兒童做難的工作，纔能養成他的能力。但是在近代有人答辯說，人生之中有許多機

會可以訓練這種能力的，不必再製造一些無須乎的機會。而且一旦有了興趣之後，就會產生更多的工作出來了。

在理解力論中，陸克以感覺所得來的材料而組成的『複合觀念』(complex ideas)、『理智的知覺』(Perception of Intellect) 就佔很重要的地位。教育的過程，主要的就是要訓練理智的知覺。同樣，對於身體、感情、社會活動等，也都要有訓練。最大的目標，是要養成好的習慣，要犧牲慾望而發展理智。獲得知識究竟還是一種次要的事務，在相當的範圍之內自己會自然而然發展的。

## 第三章 蘆梭的愛彌兒

「任何東西，凡是由造物者手中而來的，就都是好的；而到人手中便成為墮落的東西了。」這便是十八世紀瑞士著名的教育改革家愛彌兒（一七六二年）的著者蘆梭（Jean-Jacques Rousseau生於一七一二年卒於一七七八年）根本的理論。他以為人類破壞了一切東西，照自己的妄想改變了一切東西。正如植物是培植出來的一樣，人是教育形成的。這種教育有的是根源於自然，有的是根源於人，有的是根源於物。自然是與我們獨立的，物有一部分是獨立，而關於人的那部分（就是教師）則是由人自己支配的。他說自然就是習慣。我們要曉得蘆梭說自然的時候，大概就是指人的天生能力，雖則有時他也並不是一貫的這意思。從教育方面看，他說自然就是天生的習慣，也並沒有錯誤。

他說，我們不能同時培植一個人又培植一個國民。每每我們原始的性格與社會的制度是相

反的。社會制度使人不自然，使人離開那種絕對的原始的人性。在實行方面，人的教育可以是公共的或私人的。公共的教育在柏拉圖的共和國裏是一種理想的形式，但實際上并不存在。如果沒有國家，還有什麼公民的訓練呢？我們不能認為「那些可笑的大學」是公共教育。家庭或私人的教育，專是為教育這個「人」本身的，所以必須研究自然的人。

要形成一個自然人，就是不要對於他有何改造。對於他的教育，必須是長期消極的，必須摒絕一切教導。「我所要教他的，便是自然的生活。」

「受教化的人自從初生下來一直到死，都是過奴隸的生活。在初生的時候，他便綑綁在衣服裏，到死的時候，便關閉在棺材裏；祇要他保存人的形體，便為一切社會制度所桎梏。」盧梭的主張是要讓他自己的怎樣便怎樣。從前以為有了保姆可以使嬰兒的頭形好看些，實在是一種可笑的思想。自然是不需要珍護的。以盧梭的看法，根據已往的經驗，嬌生慣養的嬰兒比別的嬰孩死亡率還要高些。過粗野的生活是好的，即算有些危險的地方。我們對於一個兒童發命令，或是順從其意，或是加以懲罰，於是在他心中灌注了許多邪惡的情緒。我們經過許多麻煩使兒童變壞之後，又埋怨

他是一個壞孩子，這句話的確有幾分道理。

看護兒童最適當的人，算是他的父親，但父親總是太忙。因此盧梭主張對於兒童要請一個私人的教師。這教師頂好是一個青年人，因為小孩喜歡青年。如果另有一個小孩子，有充分的知識，那就是再好沒有的教師了。「小孩子有時奉承老年人，但總不會喜愛老年人。」

人在出世之先，教育便已開始了，以後是一種繼續不斷的過程。一個孩子應當祇有一個教師，共二十五年之久。這種教師是一種指導人的性質，而不是教書者的性質，不過這兩種工作實在是不能分開的。「這教師不應當給兒童的教訓，而應當讓他自己的找出來。」愛彌兒是尊敬父母的，但服從的祇有他的教師。

盧梭以為愛彌兒的身體是要健全的。如果一個人以為祇要不死便够了，你便不能教他如何纔可以活着。「醫學最有用的部分乃是衛生。」醫生即算能醫治病癆，但是他減少了勇氣。他對於這方面的意見，大半是隨從柏拉圖的共和國，就是城市是埋沒人類的墳墓。陸克主張在各種冷熱度的水裏沐浴，以鍛鍊身體，是他同意的。穿衣服是不好的。在教育中，經驗應當是在課本之先。從

經驗比從書本所得的學識要多些。但是大家以為這種由經驗而來的學識是當然的事，而沒有真正認識清楚。

大概而論，不應當讓小孩子養成固定的習慣。當他能分辨物件的時候，便選擇那些他應當要的東西。他很贊同陸克的主張：應當使兒童漸漸習於醜惡的東西，後來他纔不至於懼怕。像這樣醜的面孔，炮火，及其他可怕的東西，使失掉其恐嚇性了。如果兒童啼哭，便設法解除他啼哭的根源。盧梭也和陸克一樣，是不信任僕役的。兒童的暴躁和憤怒不是由外物所激起的，而是因為別人的意志對他的壓迫使他暴發出來的。上等階級的兒童受壓迫的痛苦最厲害，而不如一般平民階級的兒童那樣放肆而有獨立性。「兒童第一次的哭泣乃是懇求，如果我們不當心的話，就漸漸會變成命令了。」不要讓一個小孩子埋怨人或是對人或東西發命令。如果一個小孩子要什麼東西，把東西送到他手裏還不如抱着他去拿那樣東西。

盧梭對道德方面的理論是很有趣的，雖則不一定是有道理的。「當霍可斯說一個小流氓是一個強悍的孩子，這實在是完全錯了。一切罪惡都是由於薄弱無能而來。萬能的人就不會做一件

錯事。」對於這一點，裴因博士(Dr. Payne)在他所譯的愛彌兒中，開玩笑的加了這樣一句評語：「舉一個例子，譬如羅馬皇帝尼祿(Nero)和英皇查理第五！」但是這些暴虐的君王並不能算是萬能，盧梭的意思很明顯的是指萬能的上帝，因為他後面加了一句這樣的話：「萬能的上帝所有的一切性格之中，我們最無疑惑的便是他那善良的性格。」

照盧梭的意思，祇有理智能够使我們分辨善惡。他們在沒有達到理智的年齡之先，我們的行為是無道德上區別的；這的確不錯，但何時是達到理智的年齡呢？一個孩子在本人的經驗範圍之內，很早就能用理智想許多事情，至少在十二歲之前是如此，這是盧梭心中大概認為達到理智的年齡。不過他把這原因在教育上的應用是很對的；他覺得兒童之所以破壞，並不是因為他心地不好，而是因為他喜歡活動。在活動這方面，小孩的無能與老年的無能是根本不同的。既然小孩子一方面喜歡活動，一方面又無能，所以他希望別人對於他的工作能够幫助。不過他還是必須學習，把他的欲望限制在他的能力範圍之內，而後纔能得到滿足；並不要儘量要求別人的幫助。但是一般為父母和教師的並沒有認清這一點。實際上他們對於兒童每一個小小的欲望和要求很隨意就

允許他。我們應當曉得他真正主要的需要是什麼，對於他其他的哭泣就不要去理會。我們不要對他講話太多，以致使他愈弄愈不清楚，而要講得很簡明清楚。對於這方面鄉村兒童所受的訓練比城市的上等階級要好些。或許許多鄉村人所講的話要粗陋強悍一點，但這至少要比城市人那些虛偽做作的話要好些。盧梭的主張是要限制兒童所用的字，以免他的字比他的思想還要多些。不過在實際上一個兒童所曉得字，是否足夠表現他的一切思想，還是一個疑問。

以上是講論嬰孩的，現在要論到從五歲到十二歲的兒童。現在講話必須要代替哭泣了。直到他停止哭泣纔答應他，漸漸便不會哭了。他的隨身教師對於他小小的痛苦和傷害應當不要去理會。愛彌兒應當學着忍受痛苦；祇要教師有相當的看護，他就不會受什麼大的傷害。

盧梭非常之反對那種酸腐的教導。譬如教一個孩子走路是沒有什麼好處的，反而有壞處。讓他在戶外自由的玩耍。他的能力和知識增長的時候，便應當把他看作一種有道德行為的動物。要合乎人性。不要犧牲了他的現在，這種現在是他將來所無法彌補的。這種思想與已往的理論大大的不相同，而盧梭對於這種思想特別着重的提了出來。

「讓小孩子完全依靠四週的物體環境，這樣他的教育便是合乎自然的。」如果要阻止他的行動，讓自然的障礙或懲罰去阻止，而不要用人的武斷的力量。我們對於小孩有許多是無須乎的服從，有許多是無須乎的約束，處處這一點的確是對的。雖則如此，恐怕我們對於小孩極當訓練其對於長上有一種默認的威權。當然，這些威權應當尊重自然的定律。因此，一個小孩想活動的時候，不要勉強他靜止，當他想靜止的時候，不要勉強他活動。不要縱容他哭泣或哀求，他講不聽的時候，不要讓他任意。教師的拒絕不應當太多，但是一旦拒絕之後便不應收回。兒童掩飾在溫和語言之下的急迫心，比粗暴的語言還要壞些。

不可太嚴，也不可太縱容。人的天性是有許多小過錯的，對於大的幸福也是能看清楚的。沒有受過痛苦的人就不曉得什麼是溫柔，什麼是憐惜。

我們不能任意小孩要什麼，便給他什麼。有權威的習慣祇能造成失敗。因此我們對於這方面不要放縱小孩，這是很不宜於他們的，特別是因為他們常常是依賴別人的。但是在另一方面，要讓小孩子有自由，因為恐怕他們變為膽怯。愛爾兒的一切行動，不是因為服從，而是因為必需。不要叫

他服從，或說是他的本分，直到他達到理智的年齡。陸克以爲要和兒童論理，是錯誤的。讓小孩子照着環境的逼迫而行動，可以把環境如此的設計，以致可以得到我們想要得到的結果。

「自然的安排，是要叫小孩子在未成人之先，還是要像一個小孩子。」這恐怕是盧梭對於教育的改革最實際的一個主張。堅持要兒童服從一方面是武力的威脅，一方面可說是不誠懇，想迴避。『對待學生的態度，要依照他年齡的大小。』要他認清楚需要的力量，而不是威權的力量。用一種有裁制的自由代替平常教育上所用的工具，如競爭，詬謔，虛榮，渴想，懼怕等。

盧梭以爲道德是根據於經驗，並沒有原始善惡的區別。因此他極不贊成懲罰或是要認罪，因爲一個小孩子是一個非道德的動物。鄉村的小孩雖則也受過一些束縛，但比城市的那些小紳士總要自由些；如果有機會放縱的時候，恐怕鄉村的小孩子還要可憐些。

教育上最有用最重要的一個原則，便是不要太早，而是要行之及時。『他們對於兒童的心靈，不要有任何工作，直到其心靈的各種能力長成之後。』他的道理是一個空虛的心靈是不能受訓練的。盧梭本來不想要這樣，不過他覺得心靈是應當任其自然成熟的，不應有何強迫。『因此，最初

的教育，應當純粹是消極的。」這種理論，又引到一個極度的結論：「對於流行的方法，總是相反過來，那你就總不會錯了。」因此，家庭教師必需慢慢的指教，讓學生去訓練他的身體，機能，知覺，能力等，但是不要動他的心靈，無論幾樣長久。教師可由於觀察，看出兒童的天才在何處，因而如何對待他。「太性急的醫生，會治死病人。」

教師必須是一個成人的模範，要得到兒童的尊敬和喜愛，不是由於給東西或金錢與兒童，而是由於打開自己的真心。鄉村的環境沒有城市環境那樣多的罪惡的引誘，易於約束其行為。教師長篇的訓誨，兒童是不易明瞭的，反而容易使其心思紊亂。如果橫蠻的兒童胡鬧，可以任其受自然結果的痛苦。如果他打破了窗子，任其感受氣象上的痛苦；如果他再打破一次，便把他放在一個沒有窗子的房裏。但是如果普遍的一律都採用這種方法，恐怕就有些殘忍的地方；不過凡是無大害的地方，這種方法是最好的。錯誤沒有別的懲罰，就是要改變他的信仰。盧梭相信在這種制度之下，愛彌兒是不會說謊的，也不會依靠別人的意志或判斷。不過正如摩黎(Mooley)所指出來的：這種獨立性祇是表面上的。但是盧梭對於這一點，自己也感覺到。

如果要教小孩子慷慨，就要教他把自己所愛的東西送與別人。陸克以為應當教訓兒童凡是慷慨的將來必有好的報酬，盧梭覺得不對。「這便一個小孩子在表面上慷慨，但是在事實上貪婪。」

表面上的愚笨，有時也是一種心志堅強的象徵，年紀較青的伽圖（Gautier）便是一個例子。因此，教師應當尊重兒童時代，不應粗率的判定兒童是好或是壞。「你看見兒童浪費時間，毫無成績，便要嘆息的確但是高興快樂是毫無成績麼？整天的跳，跑，遊戲，是毫無成績麼？」盧梭說若果如此，則希臘和羅馬人對於這方面便是浪費時間，但是他們並不因為這緣故成績便壞。或許兒童容易學習，也就容易忘卻。他們所記憶的是字，而不是觀念。在十八世紀時期，這無疑的是拉丁學校的壞處。兒童既然祇記聲音形式和感覺，而不記觀念，則他們實際上並沒有什麼記憶。這或許是過甚之詞，小孩子有小孩子的那種記憶。嚴格講起來，他們實在是不能保持什麼感覺。雖則有時他們也能保持一些觀念，但總不能像大人那樣有抽象的記憶。像盧梭等以為兒童的一切記憶都是屬乎感覺的，而沒有達到悟性，這實在是對於兒童的一種侮辱。此外，兒童的知識雖則是容易混亂的，但這一部分是因為教師喜歡要面子，所以就算兒童對於這方面有一點小小的不對，便看得很嚴重；一

部分是因為兒童覺得自己的學識有礙。

盧梭覺得兒童對於自己所曉得的東西，是能够相當的用推論。他也覺得每每我們沒有想到兒童的知識是有限的；他們沒有經驗上的基礎，而希望他們用推論。這種原則——就是有了感覺的經驗而後纔能有推論——是根本不可少的。這原則在盧梭當日比現在更是真切。「這些不幸的兒童所學的東西都過早了，是他們心中從前完全所未認識的東西。」如果當時就有了現代這種幼稚，恐怕盧梭就要非常之稱贊了。照當時已有的情形，盧梭預料了福勒伯爾(Froebel)許多的理論。正如盧梭所說的：當日的教育，沒有什麼別的，就祇有字，字都是字。

盧梭詆諱當日偏重於形式上的字，於是引到批評當日的各種語文學。照盧梭的意思，語文學在初級學校中是沒有地位的。他以為兒童可以有五六方面用法不同的字彙，但是祇能有一種語文。他們所教的，多半是一種死的文字，古時遺留下來的，現今祇能摹倣。他們說這種語言，并沒有人反應他。況且「祇有形式上的記號而無事物觀念的代表，則毫無用處。」兒童還不能懂得歷史地理，便教這種功課。兒童的心智是任人搬弄的，但是不能誤用了在他心上印上一些君王的名字，歷

史的日期，以及天文地理紋章學等專門名詞。愛彌兒所記憶的東西，應當是他所聽見所看見的東西。但是或者有人問：何以兒童所聽見的東西，不能包括上述的種種材料，如果這種材料能够講述得合乎他的興趣，能够促進他知識的進步。「愛彌兒不可特意用心思來學習什麼。」這種理論是對於十八世紀一般流行弊病的一種反動。「每個小孩子都應當讀拉封騰(L. Fontaine) 的寓言故事，但是沒有一個小孩子能够懂得。」兒童們從寓言中得到一種錯誤的道德觀念。在狐狸和鴉雀的故事中，他們鄙視鴉雀，而稱贊狐狸。

「讀本是孩童時期的一種痛苦，差不多這是我們給他惟一的工作。」在二十世紀這種情形是完全不確的，不過盧梭是指當時的課本而言。適合於小孩子書非常之少。「在十二歲的時候，愛彌兒應當還不曉得一本書是什麼東西。」不過在十歲之前，他便應當曉得如何寫讀，因為這是隨時實際有用的，并且想能夠對於這方面純熟。「現實的興趣，是最大的原動力，這是惟一的原動力可以得到最大效果的。」

愛彌兒要覺得自己是自由的，但是這種自由祇是表面上的，而不是實際的。「要使他覺得自

已是主人翁，但實際上管理他的乃是你自己。」一切實權都在教師手中，但要使學生不知不覺。

照盧梭的意思，兒童的任情，并不是由於天性，而是由於不好的訓練。教師對於兒童的開始應當注意。「我們最初的哲學教師是我們的腳，手，和眼睛。」兒童所穿的衣裳太多了。陸克以為兒童不應暴露在極度的氣候和潮溼裏，盧梭以為他是自己矛盾。兒童應當習於這種經驗，並習於睡眠中驚醒，這樣他便能勝過最初難受的那種自然律。「大概而論，人生便是一種忍受，一旦變成習慣之後，便不會感到痛苦，但是安樂的生活則會造成許多不快的感覺。」愛彌兒應當習於危險，教師也應當共擔着。

盧梭對於兒童知覺的教育，是看得很重要的，因為知覺對於後來的教育有很大的影響。他對於這方面根本的原則有一句話表白得很清楚：「訓練知覺不僅是利用知覺，而且也是學習判定知覺是否正確的。此外，也是學習如何的感覺，因為我們的一切感觸，耳聞，目見，都是由訓練而來。」

兒童對於黑暗的懼怕，陸克及其他學者以為是對兒童談鬼怪故事的緣故，但盧梭則以為是自然的根源。但是這種根源并不是無知的緣故，而是一種本能。因此，教兒童在黑暗中遊戲，或是把

膽怯的兒童帶到黑暗的地方，並沒有什麼訓練的價值。不過很明顯的，可以訓練觸覺和聽覺。盧梭看出了用驚嚇是打破懼怕的方法是錯誤的。因此，應當保護愛彌兒受意外的傷害，不要碎玻璃傷害了他的小腳。

兒童應當訓練跳，爬，身體的平衡等。「我寧願訓練他可以敵對一個壯鹿，而不願他做一個歌劇的跳舞者。」有許多機會可以引起他對於衡量方面的興趣，譬如：「我要在這兩株樹之間做一個鞦韆，一根十二呎長的繩子是否够了呢？」再還有一篇很詳細的記述，描寫如何引導一個貴族的青年去賽跑，猜度距離，而使他不會是教師的指教，或是別人的意旨叫他如此做。凡此種種都是需要長久時間的，不過我們要教訓小孩子如何花費時間，就不會錯用時間。

盧梭所主張教圖畫的方法，有些方面與現今流行的方法是相同的。他說：「兒童是最善於摹倣的，都喜歡畫圖。我希望我的學生能够培養這種藝術，並不是為這種藝術的本身，而是為要訓練兒童的視覺準確，手指活動。大概而論，一個兒童能够明瞭某種某種訓練是什麼並沒有什麼重要，而是要他能獲得一種明確的感覺，正確的身體上的習慣，這都是由於訓練而來的。因此，我不要替

他請一個圖畫教師，祇教他如何摹倣，祇教他從別的畫去描寫。他的教師就祇有自然界，他的模兒就是日常的物體。教師也要和學生一樣呆笨的從頭學起。但是盧梭是否想到一個聰明的學生也會被欺哄着相信他的先生是和他一樣的呆笨呢？或許沒有。他祇是要先生也降低到學生的那種程度，這在相當的限度之內也算是一種健全的原則。畫愈好則畫匡應當愈簡單，這樣愛彌兒便會養成一種追求簡單純潔之理想。

在愛彌兒中關於幾何的教學法在當時算是一種大改革，但是在今日則對於年青的學生認爲是很對的，雖則與那些高級的學生比較起來還是不够。一切圖解都應機械的畫出來，準確的衡量，安置，要學生自己來推想，而不要專學習別人已經做出來了的例證。

兒童并不是如一般人所想的，不合於成人的遊戲。照他們的年齡和力量，可以替他們預備球拍，球，以及網球場，他們也就一定能够打得好的網球。盧梭還指出來，兒童對於知識的早熟雖然不是真切的，但對於身體方面健身的運動則認為是應當的。因此身體方面的早熟沒有什麼壞處，不像心智方面的早熟。不過這種理論也還是有可疑的地方，因為亞理士多德已經說過，在奧林比亞

運動會中很少在青年時得勝者，到成年時也還是得勝。

兒童的談話不要有演說式，唱歌不要有戲劇音樂式。他應當用耳朵學習音，隨着大鍵琴唱歌，並且從最初就要學習自己編詞句。對於運動上的成績，如賽跑的優勝者，可以用果餅或其他物品作為獎勵，但是對於高尚的行為則不應用物質的獎品。他不可是一個饕餮好食者，除吃食物以外可以很容易引他到別的興趣。不過這種趨勢到成年時就會自然沒有了，那時一切食物都是能合口味，還有許多別的興趣也會能養成。

愛彌兒從五歲到十二歲的教育便是這樣的。他很自然的長大起來，正如每個小孩子都應當這樣長大起來。但是到這時期他正式工作，研讀，受教的時期到了——這是他一生中最重要的時期。

從這個第五歲至第十二歲的末端（那是他心智漸次成熟的時期），他劃了一條很清楚的界線，這未免太過分了。從十二歲至十五歲，是心智工作受訓練的時期。盧梭以為對於這時兒童的心智先給以一種形式，然後給以內容。這種劃分實在是不合邏輯也是不合實際的。但是如果我們

以爲盧梭這種過分的劃分是因爲想把他改革的主張特別使人注意的話，那我們對於他的理論就沒有大批評的地方。批評盧梭的人每每沒有看清他那種大刀闊斧的主張，不是可以照字面上嚴格解釋的。有幾多有智慧的格言，能够經過這種嚴格的查驗呢？

|盧梭其餘的主張，可以很簡略的提出來。從十二歲到十五歲，愛彌兒有許多過剩的才能和能力，超過滿足他那種有限的欲望所需要的。他現在是要趕快補足幼年所損失的那些時間（這種時間的損失也是正當的。）他觀察并記錄太陽的升降以學習地理。他學習本地的地圖。他漸漸練習對於一項功課有延長的注意力。他在鄉村的博覽會中看玩魔術的把戲，而對於磁電學感覺興趣。他在某種設計的情況之內對於科學有許多發見。簡單的現象漸漸引到高深的原則。他在森林中迷失了道路，便覺得需要研究指南針的構造。他開始查究各項東西的用處，對於各種東扯西拉的解釋也並不覺得討厭。他的注意力還是限於他所見的事物。他祇讀一本書，就是魯賓孫漂流記。在這本書裏敍述各種自然的需要如何一項一項的得到滿足。他到手工廠裏去，并加入當時進行的工作。他除了需要之外，不知道別的定律。他對於人類還需要研究。在這時期他大部的工作是農

作，鑄工，木工，依重要的次序而做。他養成查問，追究，預料等習慣。他得知了金錢簡單的用處，而不亂用。他在棹上談話而對於日常用品得到許多知識。他懂得了交易和經濟上互助依賴的原則。的確，他已經曉得了對於人類社會那些很普遍的原則，不過他還祇是一個旁觀者。他也學得了一種工藝，這不是一種學業的成績，而是一種如小木工之類。這樣，他的身和心都聯合得了訓練。他現在都是養成一些很好的習慣。他現在的知識都是物體上的，恐怕不能說有很大的成績，不過他的知識都是屬乎他自己個人的。

十五歲以後，便是愛彌兒受道德和宗教教育的時期。他現在必須使自己的理智完整，要研究人類。不可用一些無須乎的知識以應付他那種高漲的热情，他所發的問題應當很簡單而真實的答覆。他已經是有情感的了，雖則不是隨手習俗的。他已看出鄉間生活的簡單，城市生活的歧途。他曉得人的天性本來是好的，但因為社會惡習弄壞了。在必要時，可以讓他去受驅子的欺騙，而得到教訓。用比喻教訓他，不要用責罵。要使他對於好的行為有興趣，而不要專教他一些關於道德抽象的理論。他是要愛窮人的，對於下級人的爭吵能出身調解。他那種仁慈之心應當在行為上表現出

來。在這時他對於宗教一點也不曉得，對於這方面去教他也還是太早了。他應當先由自然的研究，然後去追尋自然的創造者。現在已經到了轉變的時期，不要他的無知來掩飾，而要以理智為基礎。這時他對於個人應當有相當的認識，也需要一個伴侶，這伴侶是他所喜愛的。這個時期也是愛彌兒讀好書的時期。他這時最好的伴侶是莎菲，這是一個有熱情有快樂并和他一樣無知的女孩子。莎菲不應當在巴黎受教養，而是要在一種尼庵裏過隱閉的生活，這與他那種還到自然的教育理論是不相合的，因此與他自己的根本原則是相矛盾的。的確，莎菲的這種教育，是近乎東方的那種幽禁主義，與替愛彌兒從各方設法保持的自由標準是完全相反的。

14295



14  
1  
9  
410-4  
10800

中學